

570

15/11

天津市政府



天津市叢刊編輯委員會編印

上海图书馆藏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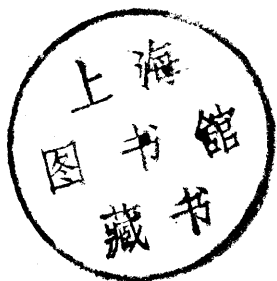


A541 212 0001 2022B



天津叢刊

天津市政府



天津叢刊編輯委員會編印

~~1536242~~



天津叢刊總序

杜建時

天津之成爲名都，雖居地利，實賴人謀。海通以還，強鄰環伺，門戶要衝，自易爲人所垂涎。沽口砲台，空餘廢址；租界分區，儼同割據。軍艦駛去，商輪旋來；賤貨傾銷，甚於掠奪。耳目所及，其所刺戟於國人者爲何如？有識之士，投袂而起：興教育，振工商；發奮圖強，用紓危難。卒能於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告終，收回德奧俄三國租界。區域拓展，政事日繁，北伐完成，因以設市。方擬致力建設，踵事增華。何意「九一八」之難作！津藩一軌相通，日人遂進而以天津爲侵略華北之基地。蘆變而後，結集來攻，雖經抗戰，終告淪胥！八年之間，相率轉入地下工作，丹心可鑑，正氣長存。乃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告終，不平等條約廢除，英法日義租界一併收回，復既失之主權，光被奪之國土；百年積辱，一旦湔除，曷勝慶幸！

證諸往籍，津市歷史固亦悠久。溯自北京人發現以來，固知初民自山林而川澤，移殖海濱，事誠甚易。金元以降，至於明初北遷，駐軍設衛，屏藩京師。降及有清，遂爲北洋重鎮。海路四通，繡纈千里；文化流被，產業茂興。至於今日，以言教育，則有南開北洋之馳聲國際；以言實業，則有永利中紡之卓著令名；交通則有平津津浦各鐵路之縮轂幽燕；水利則有大清子牙諸河流之灌注郊外；建設則有新市區及塘沽新港之規畫宏遠。率皆由賢哲挺生，人才輩起，諸先知先覺之殫精倡導，慘淡營謀，乃克臻此。而靈秀所鍾，人文俊逸，固無間於男女：費女刺虎，嚴叟絕袁；大節高風，足光史乘。不予記載，何以昭垂？爰有「天津叢刊」之編印，以彰其盛。

「天津叢刊」自以天津爲對象而廣其範圍，事之可傳，靡不容納，惟自其性質而言，則約有學術性與業務性之別。其關於學術性者，如制度之推求，化工之研討等是；其關於業務性者，如企業之經營，機構之管理等

是。前者徵諸學問。後者徵諸經驗。取材求切實際，行文力避空疏。惟茲事體大，市府雖設有編輯委員會主持其事，誠恐力有未勝，難著成效，至望三津人士，分撰宏文，藉光篇幅。固知「天津叢刊」之編印，非市政府本身之事，實爲我天津市民應共負之責。全市人民共負之責，則當由全市人民全力以完成之。行見每脫一稿，隨印一書，假以日時，蔚然成帙，記百業之情況，發潛德之幽光，豈不懿歟？法規彙篇，工作記錄，先賢遺著，外人述作；亦當採其精華，付諸梨棗，用廣流傳。

抑尤有進者：晚近頹風，每以文字爲粉飾及辯護之工具。當爲而不爲，輒辯護以飾非。爲之而不臧，輒誇張以文過。欺人自欺，心勞日拙，「天津叢刊」，當湔此弊，邦人君子，幸垂鑒之。西哲有言：「凡事經始，即等於成功一半」，東哲有言：「行百里者半九十里」。前者在慎始，後者在慎終。今編本刊，方將開始，西哲之言，足爲圭臬；來日觀成，期於不懈，東哲之訓，尤足服膺；建時願與同人共勉之。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三日，天津市政府復員第一週年紀念日杜建時
序於天津市政府。



「天津市政府」序言

天津市地勢衝要，歷史悠久，人文煥發，物產豐饒，爲我全國第二大都市。北伐成功以後，設市政府爲最高行政機關，相沿迄今，垂二十稔。自勝利復員，收回租界，治權統一。不特市區加大，且市政推行順利，無復昔時華洋雜處，各自爲政之弊。今昔處境不同，可謂劃時代之變革也。勝利後，張杜兩公，先後長津市，勵精圖治，建樹駢臻。子青忝爲幕僚，竭盡棉薄，輔翊兩公，瞬將三載。自慚駑下，無補萬一。而三年來，身體力行，聞見所及：深覺津市人民，質樸耐勞，堅忍不拔，實有足多。而協助政府施政，與奉公守法之精神，尤足稱道。故能上下相維，共圖治理。雖以兵災匪禍，影響市政推行，未能盡如理想。而得有今日之小康局面，已屬

難能。將來戡亂功成，踏入憲政坦途。則光輝燦爛之前程，可能逆觀。刻當動員戡亂，調節物資，建築城防，編練保警，與夫徵兵徵餉，均爲當前急務。緩急輕重之間，力有所分，自未能盡全力於市政建設。所望人民協力政府，共相渡此難關。剿除奸匪，綏靖閭閻。則理想之天津市，當可由今日之共同努力而奠一良好基礎也。茲敘述三年來市府概況，輯而成篇，顏之曰：「天津市政府」，以付梓人。冀以追維既往，策勵來茲。書旣成，因序其顛末如此。時

中華民國卅七年十月，行唐梁子青序於天津市政府。

天津市政府目錄

總序

第一章 天津發展史略

第一節 地理環境

第二節 歷史源流

第三節 置衛開埠

第四節 設市經過

第二章 天津市政府的組織

第一節 組織概況

第二節 組織運用

第三節 治事精神

第三章 市府復員後工作概況

第一節 施政方針

第二節 工作進度



017855

第四章 天津市的展望

第一節 發展動向

第二節 擴大市區

第三節 整理市區

第四節 振興工商

第五節 結語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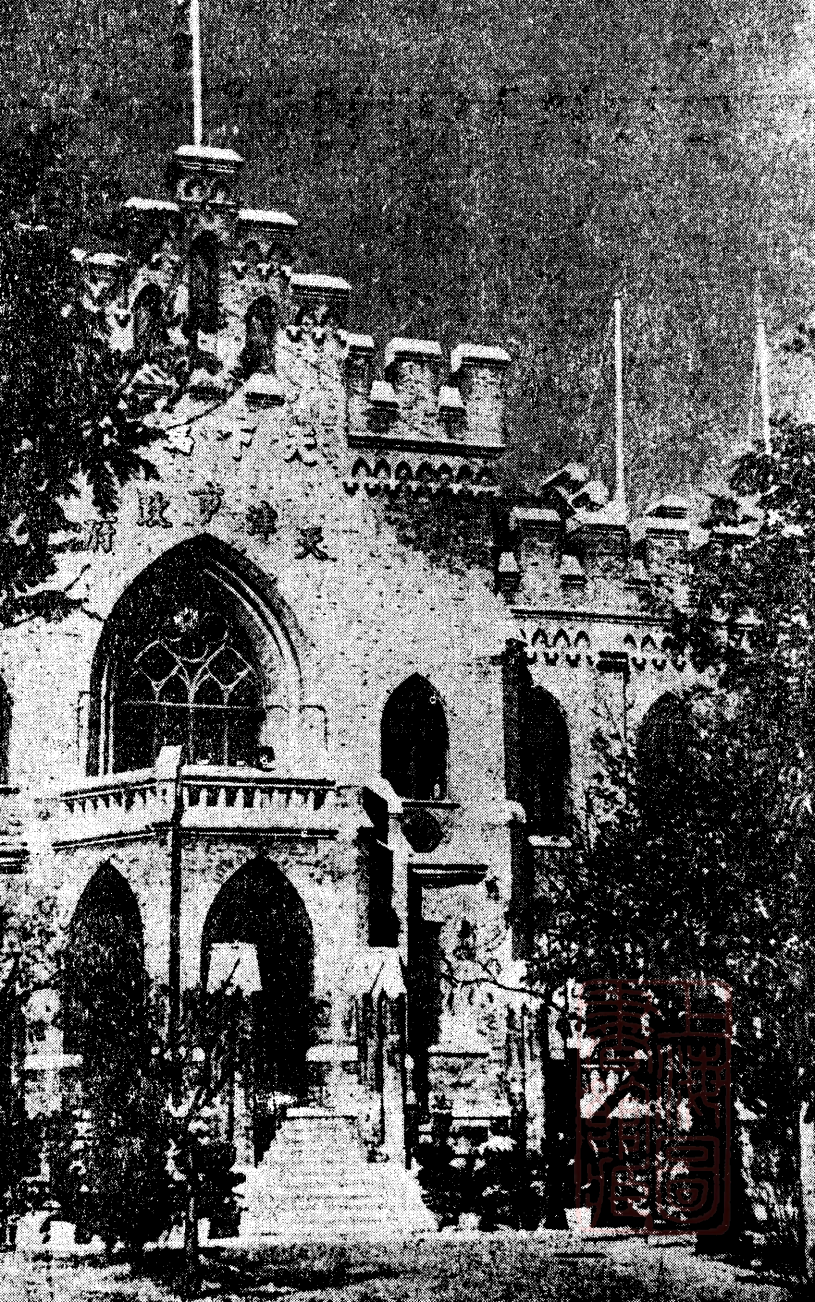
(一) 天津市歷任市長姓名表

(二) 天津市政府組織規程

(三) 天津市政府復員後大事記

(四) 天津市政府重要職員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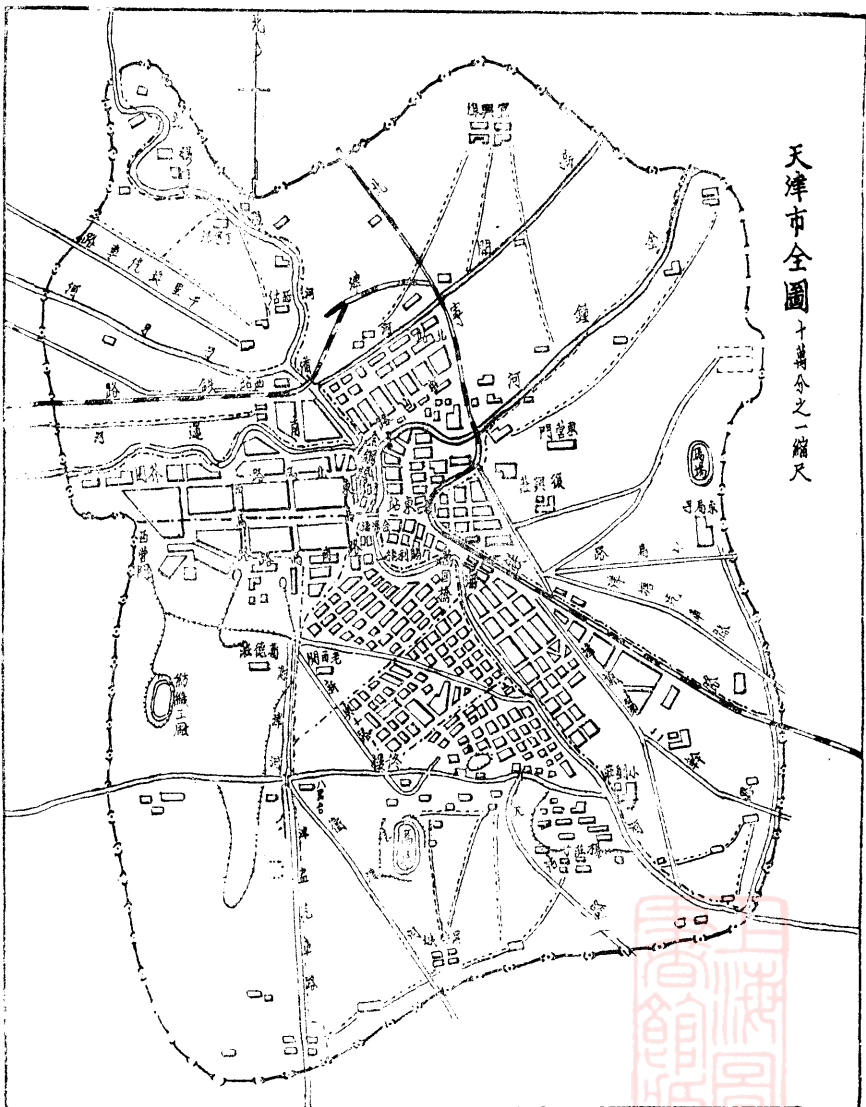




天津市政府

天津市政府

天津市全圖 十萬分之一縮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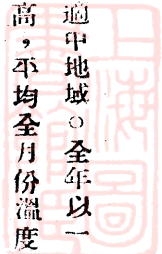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天津發展史略

第一節 地理環境

天津位於北緯三十九度零九分，東經一百一十七度十五分，正當溫帶的適中地域。全年以一月份溫度最低，平均全月份溫度在攝氏表零下三度二分，以七月份溫度為最高，平均全月份溫度在攝氏表二十七度八分。歷年降雨平均日數為五十八日，約五百二十六米耗，全年雨量以七八月份為較多。市區海拔為三公尺至六公尺。地勢東北較高，西南低下，為一平原地帶。附近不見山坵。地質為含沙粘土，顏色呈黃灰黑色，稍含鹼質。子牙河、北運河、南運河、大清河、永定河、於此彙為海河而入海。西北二百四十里達北平，東南一百十里臨渤海，縮穀幽燕，溝通海外，交通便利，形勢天成。

天津市土壤分析表

項目	粘 土	砂	石	灰	土	曹	鹽	素	總
含 量	砂	酸	灰	苦	磷	含	加	素	計
分 數	三、六五八	〇、五三四	〇、一〇三	八、九五二	三、九二〇	四、〇三六	一、〇四六	〇、五〇七	一、〇〇〇
	〇、一五四	〇、一〇三	八、九五二	三、九二〇	四、〇三六	一、〇四六	〇、五〇七	一、〇〇〇	



降水量	年月別
3.1	三十六年一月
2.3	二月
4.6	三月
0	四月
8.2	五月
44.6	六月
198.3	七月
209.7	八月
88.1	九月
0	十月
0	十一月
19.1	十二月
0	三十七年一月
1.7	二月
15.7	三月
40.9	四月
32.1	五月
82.3	六月

本市降水量

單位：MM

最低	最高	平均	年月別
-16.6	6.2	-4.1	三十六年一月
-13.8	11.1	-3.9	二月
-11.8	19.0	2.3	三月
1.3	35.2	15.1	四月
8.6	36.3	20.7	五月
11.5	38.0	23.5	六月
18.5	38.7	26.8	七月
13.9	35.0	26.0	八月
10.1	32.5	20.2	九月
3.1	24.4	13.6	十月
-9.3	19.5	3.0	十一月
-4.7	6.4	-4.8	十二月
-16.3	6.6	-4.5	三十七年一月
-10.4	15.7	0.2	二月
-6.6	21.7	5.5	三月
4.6	28.1	16.2	四月
8.6	32.4	19.9	五月
15.7	39.7	26.4	六月

本市氣溫

單位：C。

第一節 歷史源流

根據天津縣志和一般的紀載：天津在禹貢時，屬冀兗二州之域。春秋爲燕地。秦爲上谷郡境。前漢爲幽州漁陽郡泉州縣，勃海郡及郡之章武參戶二縣地。後漢爲幽州漁陽郡泉州縣，冀州勃海郡及郡之章武縣地。晉爲幽州燕國泉州縣，冀州章武國章武縣及勃海郡地。北魏爲幽州漁陽郡之雍奴縣，滄州及州之浮陽郡章武縣地。隋爲冀州涿郡雍奴縣，河間郡魯城縣，長蘆縣及兗州勃海郡地。唐爲河北道幽州范陽郡武清縣。滄州景城郡乾符縣，長蘆縣。宋爲燕山路燕山府武清縣，河北路滄州清池縣及清州府。金爲中都路大興府武清縣，河北東路滄州清池縣及靜海縣地。元爲海津鎮及大都路滄州武清縣，明爲天津左右三衛，及順天府武清縣，河間府滄州靜海縣地。清朝雍正三年改天津衛爲州，將衛原轄一百四十三屯，就近併入武清、靜海、青縣、滄州、南皮，又撥歸武清、靜海、滄州三州縣地凡二百六十七村莊入天津州。九年設天津府，改州爲縣，附郭永爲畿輔大都會云。

根據以上一段紀載，我們可以得到兩個概念：第一個概念，是天津衛的名稱始於明朝，在那以前天津地方也不過是若干州郡縣的屬地而已。第二個概念就是到了清朝雍正以後，天津已經形成了一個大都會，但究竟是怎樣的形成和發展的，在一般的古書上缺少具體和有系統的敘述。

不過我們根據一般零星的紀載，大體上可以推斷天津的發展僅不過是近五六百年來的事，大概天津這一帶地方，在金元以後，原名直沽，以後各個小的聚落逐漸發展，才有小直沽和大直沽

名稱的出現。當時小直沽的地點是在天津城東二叉河口之南，海河西岸的地方，也就是海津鎮的所在，正當白河和衛河合流之處，形成南北陸路交通的樞紐。

小直沽原爲一片荒地。到金元二朝，建都北平，由於小直沽是一個水陸運輸的中心，在戰畧上對於保衛京都發生作用，金朝首先在直沽設寨置戍，元朝的時候也屢次派兵駐守。延祐三年（一二三二）於小直沽地方置海津鎮，命副都指揮使伯顏鎮遏直沽。天曆元年（一二三一）募兵守直沽。至元九年立鎮撫司於直沽海津鎮。但是這對於小直沽本身的發展，並未發生任何影響。

小直沽的繁榮還是由於經濟的發展。在蒙古太宗六年時（一二三四），當地已經奉旨煎鹽。同時又成爲運糧的孔道。元世祖滅宋之後，財政上的供給，多取自南方，而糧食也是大量的由南而北運。當時南糧北運是以河道爲主，由南運河北運的糧船，於到達直沽後，須逆水沿北運河上行，因此必須在小直沽停留，改做逆水上行的準備。小直沽在漕運時代，便逐漸繁榮，商業日盛。但是漕運極費周折，到了正元十九年，丞相伯顏建議試行海運，遂命江淮行省限六十日內，造平底海船六十艘。委上海總管羅璧等，載官糧四萬六千石，經海路北運，至元二十年三月到達大直沽。大直沽以上河道水淺，海船不能上行，遂在大直沽交卸。這一運糧路線試行成功，運量逐年增加，至元二十四年以後，更廢棄河運，全部改由海運。海運雖較河運便捷，然而當時航海設備及氣候測量，並不完善，糧船每遭風險，並以海盜日盛，損失更爲嚴重。至元二十三年乃又廢止

海運，恢復漕運。但無論海運漕運，直沽均屬必經之地，故易日趨繁榮。

第三節 置衛開埠

明朝建文二年（一四〇〇），明成祖渡直沽時見到小直沽的重要，乃賜名天津，並派兵駐守。永樂二年（一四〇四），築城設衛。除天津右衛是由舊青州左護衛調來外，天津衛及天津左衛從何處調來，都無可考。當時所建的天津衛城，長九里十三步，高三丈五尺，東門名鎮東門，南門名定南門，西門名安西門，北門名拱北門，城外有壕。

考明朝衛的組織，純屬軍事性質，並不具有政治意義。但到永樂二十一年（一四二八），天津已然設關抽稅，可見當時商業相當發達。加之濱海鹽產日增，僅以軍事爲主的衛所制度，已經不能適應地方的要求，於是在弘治四年（一四九二），除了保存原有衛的組織外，另設天津道按察副使，負責練兵理訟，修濬城池，禁革奸弊，兼管運河航務。這種制度一直維持到明朝末，天津經過金元明三朝的發展過程，已經形成了一個內地的商業城市。

在清朝初年，大體還沿用明朝遺制。不過衛的屯兵制度，在明末已經腐化了，名爲軍士，實際上是役夫，屯田土地也都被侵佔，所以順治年間不得不把衛的制度加以改變，職權也逐漸縮小。至雍正三年（一七二五），天津衛改爲直隸州，將衛原轄的一百四十三屯分別併入武清等縣，而另撥附近二百六十七村莊歸天津州管轄，並且重修天津城，改東門爲鎮海，南門爲歸極，西門爲

衛安，北門爲帶河。雍正四年（一七二六），將天津道改爲河道，專事河務。雍正八年（一七三三），重新釐訂疆界，將交錯之地就近歸併。雍正九年（一七三一），升天津州爲府，附郭置天津縣，天津的政治組織到此大體完備。

咸豐十年（一八六〇），北京條約簽訂後，開放天津爲通商口岸。同年英國在天津劃定租界。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法國與美國在津劃定租界，但美租界不久併入英租界，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日本在津劃定租界。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拳匪之亂後，天津城垣拆除，改修馬路，俄、奧、義、比四國亦均先後在津劃定租界。列強在津要求租界地，就國權的立場而言，自然是一件喪權辱國的事，而對於市區的建設，則給予一個新的啓示，新的助力。加以滿清末年經過幾次外侮之後，國人也頗有力求建設的心願，因此在數年之間，天津建設事業，確實有突飛猛進的表現。

在電信交通方面：光緒四年（一八七八），成立天津郵政總局。同年天津與大沽間直通電報。兩年以後更擴展到上海各地。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天津唐山間鐵路通車。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平津鐵路通車。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荷蘭人首先在津創辦電話公司，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收歸國營。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開始修築津浦鐵路北段。此外並於光緒二十三年（一九九七）擬訂整理水路計劃，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成立整理海河委員會。

在公用事業方面：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天津濟安自來水公司成立，供給市民用水。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比商電車電燈公司成立，開始發電，並修築電車路。

在文化教育方面：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創立北洋大學堂（今之北洋大學）。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二）創立天津普通學堂（今之省立天津中學）。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創立北洋工藝學堂（今之省立工業學院）。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創立天河師範學堂（今之省師）。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創立北洋法政學堂（今之省立法商學院）。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創立直隸水師講習所（今之省立水產專科學校）。截至宣統末年，已成立專科以上學校四校，中等學校九校，小學八十七校，女子中學六校，小學十七校。

在貿易金融方面：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根據海關調查，天津的洋行有二百三十二家，對外貿易相當繁盛，輸出以毛皮農產品為主，輸入以日用消費品為主。當時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日本郵船會社等船隻，經常來津，英人並經營大沽至天津間轉運業務。到宣統年間，天津已有外國銀行七家，本國大銀號八家，小銀號十四家，錢莊十八家，票莊二十六家，爐房十二家。

在人口方面：根據日文天津志的記載，光緒三十二年秋（一九〇六），天津共有四十二萬四千五百五十三人。

民國以後，在北京政府時代，由於政治不修，連年兵禍，政府對於天津鮮有建樹；而另一方面，各國在津租界當局，力求本國貿易之發展，間亦注意於本國租界地之建設。更以津浦北寧兩鐵路全線暢通，海上航運日趨發達，天津的工商業乃益趨繁榮。但是繁榮地區已經不是早期的小直沽，侯家后，北大關，針市街一帶，而轉移於租界地，租界地一躍而成爲天津繁榮的中心。

至於行政組織方面，在北京政府時代，民國二年，天津以省會所在地關係，設立天津警察廳，除辦理警務外，並掌理衛生、工程、及捐稅事宜。民國五年收回法，與兩租界，分設特別第一、二兩區市政管理局。民國九年收回俄租界，增設特別第三區市政管理局。均隸屬於直隸省警務處。其餘一般行政業務雖由縣政府管轄，但因省會關係，隨時受省政府指揮監督。民國十二年十月七日，北京政府一度定天津爲特別市，未見實現。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各特別區市政局改隸於津沽市政公署。

第四節 設市經過

北伐成功之後，民國十七年六月，天津正式定爲特別市，至民國十九年六月，依照市組織法之規定，改爲天津市，直隸於行政院。十九年十一月，河北省政府由北平移設天津，天津市乃改隸於河北省政府。二十四年六月，河北省政府移設保定，天津市又恢復舊制，改爲院轄市。

在市政府成立之初，按照市組織法，設有社會、公安、財政、工務、教育、衛生、土地、港務

等八局。嗣後港務局縮小爲處，併入市府，旋又裁撤，其業務歸併工務局。民國二十年四月市府爲縮減經費，裁去土地局，由財政局接辦其業務。並照青島成案，將衛生局劃歸社會局，旋又劃歸市政府，成立衛生事務室。迨民國二十二年夏，又將公安局劃歸省轄。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市府衛生事務室改科。六月省會移保定後，公安局仍歸市轄。民國二十五年取消教育局，歸併社會局。並成立衛生局。同年十一月復增設教育局，裁去衛生局。至於北京政府時代原已設立之特別一、二、三區公署，以及民國二十一年接收比租界後增設之特別第四區公署，均隸屬於市政府。二十二年僅將各特區公署之警察部分改隸於警察局。

關於市政府本身的組織，除市長主管全市行政外，以秘書處爲主，設秘書長一人。民國二十四年一月添設副秘書長，設秘書三人至八人。處下分三科或四科，並設視察室及參事室，及自治監理處。

市的轄區，在設市之初，暫依前天津警察廳所轄區域。民國二十三年，由省府會同縣市政府勘界，重新劃定市區。計東至牛圈，東南至英家咀，南沿津浦鐵路支綫，西至小營門，西北至黑塔寺，北沿北寧鐵路，至二十五年，市縣重新勘界，市區酌有擴展：計東至東局子、萬新莊，南界陳塘莊、李七莊，西臨王連堤、穆家莊，北至宜興埠，東西寬一二、四四公里，南北長一五、一四公里，峇成長方形，全市總面積共約二十四萬市畝，市區轄境迄今並未變更。

第二章 天津市政府的組織

第一節 組織概況

復員以後，天津市政府根據市組織法規，參照本市的實際需要，擬訂市府組織規程，歷經行政院修正，始確定市政府的規模。現在市政府設市長一人，市府本部設有秘書、總務、人事、會計、統計、外事、新聞等七處，直轄有民政、財政、教育、社會、地政、衛生、工務、公用、警察等九局及市訓練團，分別掌理全市各部門業務或處理行政事務。此外並設市銀行經理市庫、企業公司經營產業、文化會堂傳播視聽教育。

就市政府本部組織來說，設秘書長一人，承市長之命，協助主持政務，參事二人，顧問二人，分別辦理長官交辦事項。秘書處設主任秘書一人，秘書八人，下設四科，及專員，視察，會計，編譯等四室。

市府秘書處第一科，主管市府單行規章之草擬，機構之組織與裁併，交代案件之審核，文書之繕寫，收發，印信之典守，檔案之管理。

秘書處第二科，主管財務行政、地政、及官公財產等業務之督導承轉及審核。

秘書處第三科，主管民政、社會、警察行政之督導承轉及審核。

秘書處第四科，主管教育、衛生、公用、及工務等業務之督導承轉及審核。

秘書處專員室辦理長官交辦事項。

秘書處視察室負責考察各局處業務之進展，及有關調查事項。

秘書處會計室，掌理市府本部有關會計事項。

秘書處編譯室，負責編輯「天津市」週刊，並經營天津印刷所業務。

市政府總務處設事務交際兩科，及出納室，分別辦理市府本部之事務、交際、及出納事項。

市政府人事處辦理市屬各機關公務人員之人事管理及審核事項，分設三科：第一科掌理任免、調遷及級俸之核定，資歷之銓叙及移動登記備用人員登記等。第二科掌理考勤，獎懲，考績，考成，撫卹，退休及審核規章，計劃人事管理之改進等。第三科掌理員工福利及其他有關公益事項之籌辦，人事管理之調查等。

市政府會計處掌理本市會計事項，分設三科，第一科主管全市歲計事務，凡概算、預算、決算之編製，附屬機關預算之審核，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之執行、追加、變更、流用等皆屬之。第二科主管本市會計事務，為全市府普通公務會計之總會計機構，登記各單位所領經費支用狀況，及庫款出納情形，審核市庫收支日報，及各單位每月編送之會計報告。第三科管理庶務、出納、典守印信，及文書事項。

市政府統計處掌理全市市政統計事項，分設三科：第一科辦理關於土地、鑛產、農林、漁牧

，工商，交通，財政，金融，物價及其他有關經濟材料之登記，調查，及審核編製事項。第二科辦理關於行政效率及施政成績統計材料之登記，調查及審核編製事項。第三科辦理關於戶口，衛生，教育，警衛，勞工救濟等有關社會統計事項。及全市統計方案之彙訂，統計報告之彙編，以及市屬機關統計人員之任免，調遷，訓練，考績與本處之文書庶務事項。

市政府外事處掌理本市地方涉外事項。

市政府新聞處掌理報章期刊聲請登記之審核，市政府新聞之發佈，以及有關市政宣傳及動員宣傳事項。

市政府本部外，則爲直屬各局，其組織及職掌如下：

民政局分設四科四室，計自治科，戶政科，軍事科，事務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掌管有關自治保甲，市區域劃定，選舉，戶籍行政，禮俗，禁煙兵役，在鄉軍人登記管理，軍人及其家屬之優待撫卹等事項。現在全市自治區域共劃編爲十一個區，每區設區公所一處，直隸於市政府，受民政局之監督指揮。

財政局分設五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視察室。掌管關於全市財政收支，公債金融，公庫行政，田賦征收，公產管理，公營事業之經營管理，國稅稽征之協助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有各區稅捐稽征所九處。

教育局分設四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及督學室。掌管有關學校教育，社會教育，教育及學術團體目的事業之監督，圖書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之籌劃管理，音樂戲劇電影播音等美化教育事項。本局之外直轄有各區民教館十處，圖書館一處，藝術館一處，體育場二處，及市立中學，市立女子中學，市立師範學校，市立商業職業學校，市立高級助產職業學校各一校。各區中心國民學校共十一校，保國民學校一〇五校。

社會局分設工商管理科，團體組訓科，勞工行政科，農業經濟科，社會福利科，出版登記科，總務科及秘書室，合作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掌管關於工商登記，糧食管理，物資物價之調查管制，社會福利，人民團體之組訓，勞工行政，勞資糾紛之處理，合作指導，度量衡檢定，新生活運動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有度量衡檢定所，救濟院及社會服務處。

地政局分設總務科，地籍科，地權科，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掌管土地測量，土地登記，土地徵收，地價，地權處理，土地使用之規劃，土地金融之指導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有土地登記處及測量隊。

衛生局分設四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掌管全市衛生建設之計劃推進，衛生教育及衛生人員之訓練，婦嬰衛生，學校衛生，工廠衛生，公私立醫藥機構及醫事人員之管理，防疫，飲食品及有關衛生營業之檢驗；糞便公廁之管理，地方病之調查研究，生命統計等事項。

本局之外，直轄右市立醫院四處，正在籌設中者一處。牙科醫院，傳染病醫院，產科醫院各一處，性病防治所一處，衛生所三處，衛生試驗所衛生材料廠各一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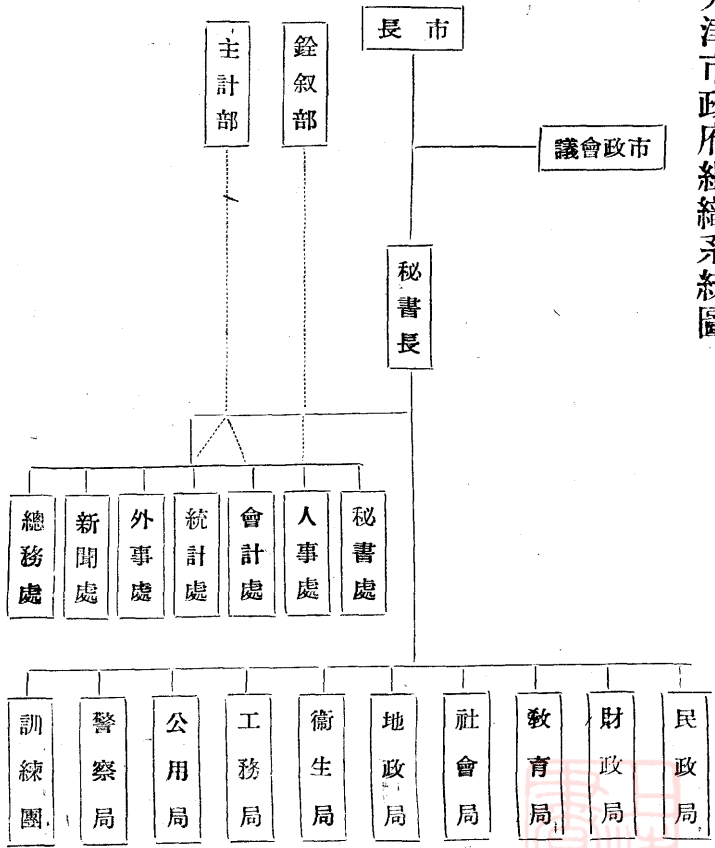
工務局分設總務科，工程科，建築科，材料科，溝渠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技術室，車員室。掌管有關公有建築事項，私有建築之指導監督，道路橋樑碼頭溝渠堤岸等土木工程事項，河道水利飛機場之管理，公園管理，農林工礦漁牧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下水道設計測量隊一隊，各區工程處六處，市立農場一處。

公用局分設四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技術室。掌管關於市營公用事業之經營管理，民營公用事業設備之管理監督，車輛登記檢查，船舶之管理，公共場所廣告之管理，市場菜場公墓火葬場殯儀館之監督管理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有電車臨時管理處，汽車臨時管理處，自來水廠，汽車監理所，運輸事務所。

警察局分設督察處，總務科，行政科，司法科，外事科，及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統計室。掌管關於警察之編制訓練，調遷，配備及消防，違警，清潔隊之指揮管理，遊覽場所及攤販之管理，協助兵役戶政及其他治安事項。本局之外，並直轄有保安警察隊，刑事警察隊，消防隊，清潔隊，警察醫院，警察學校，及分局十一處，水上分局一處。

天津市訓練團設團主任，教育長，副教育長，下設總務，教務，訓導，輔導四處，及學員軍訓大隊部，掌理全市行政人員自治人員，教育人員，市營企業負責人員以及工商幹部之訓練事宜。

天津市政府組織系統圖



第一節 組織運用

天津市政務的決策和推進，由市長負責主持。市長的任務既極繁劇，同時又負有無限的責任，因此必須有合理和健全的組織，以組織的機能，來輔弼市長，貫徹市長的意志，達成推行市政的目的。這種組織就廣義而言，就是市政府整體的組織，就狹義而言就是市府本部的秘書處。而機動聯繫於兩者之間的，則是每週舉行的市政會議。

先就廣義的組織而言，市屬各局處長都是市長的幕僚，他們都是秉承市長的指示，負責計劃和推進本身所負的任務。各局處間也做到相互配合，相輔相承。由各局處集合而成爲一個有機體，以市長爲領導者，擔負推進市政建設的任務。

就狹義的組織而言，市府本部的秘書處，可以稱爲市府的神經中樞，秘書處不是一個對外的機構，它是推動市政的總樞紐，是市政府本部組織的核心。它的主要任務是遵奉市長的指示，處理一般行政事務，並且促成各局處工作的聯繫配合。依照市組織法的規定，秘書處應該由秘書長主持，但是自從中央推行幕僚長制度之後，秘書長便形成了市長的幕僚長，他要幫助市長解決市政上的決策問題，無形中把秘書處的工作交給市府主任秘書實際負責。現在凡是一般例行的案件，經過主管科根據中央與本市法令規章，加以審核後，一律送專管秘書複核，再由主任秘書決定。一般次要案件，主任秘書亦得根據市長的指示自行決定處理。但是有關變更計劃或創辦新案等

特殊重要案件，則須再呈送秘書長轉呈市長決定，或由秘書長根據市長決定原則處理。凡牽涉兩個局以上的重大案件，均由秘書處召集有關單位舉行小組審查會進行審查，以期週密。秘書處再根據審查結果呈請市長核定。對於關係法令規章的案件，除由主管科簽註意見外，並須經參事室之審查。對於市府直屬各處的案件，照例不經秘書處各科直接送由主任秘書斟酌情形決定或轉呈核定。機要案件由機要室負責辦理，經過秘書長主任秘書複核後，一律呈請市長決定。此外關於市民的建議案件或私人給市長的函呈，也都一律由秘書處辦理。

市政會議是一個議事機構，根據市組織法的規定，市政會議是由市長，秘書長，參事，各局長，會計長組織而成的。市政會議每月至少開會一次，由市長召集并担任主席。必須提出市政會議議決的事項有五類：一、提出於市參議會之案件，二、市政府所屬機構辦事章則，三、市政法中的這些規定，我們不難窺知這是一個市政的最高決策會議，它可以幫助市長考慮市政的一切最重要問題。本市的市政會議規定每週舉行一次，於星期三上午九時開會。所有規定應該出席的人員，必須出席，偶然各局局長因公缺席時，照例是派本局的主任秘書代表出席，此外市府的主任秘書，各處處長，統計長都列席會議，各局處提出市府會議的提案，依照規定應該在會前三日送交市府秘書處，以便於會前印送各出席人員。倘因時間倉促不及預先提出時，得作為臨時動議

○事實的表現，市政會議很收到廣泛交換意見和詳細研討的效果，因此，凡是依法應該提交市政會議的案件，以及市府一切繁雜困難的重要案件與市府各機關荐任以上人員的任免，市長無不批交市政會議決定。若干無須提交市政會議討論但爲各主管所應知的案件，也多於市長核定後，提出市政會議報告，所以說市政會議是機動的聯繫市府本部與各局處間的一個集會。

復員以後市政府在組織上還有一個最大的特點，這就是副市長的制度。本來根據市組織法的規定，市設市長一人，並沒有副市長的規定，但是當抗戰勝利復員接收的時候，中央深覺市政工作的艱鉅，爲應付當時環境的特殊需要，才有副市長的增設，副市長的任務，自然是輔佐市長處理政務，本市自復員之後，兩任市長與副市長都已經充分表現各盡所能，協力負擔推進市政之合作精神。最近中央感到各省市市政已上軌道，各省市副市長一職，都已逐漸裁撤，本市亦因現任副市長的辭職，而未另任新人。

第三節 治事精神

市政府爲了樹立政風，剷除積習，以期增進行政效能，曾以分層負責，簡化公文，健全人事，密切聯繫四點訓練員工，希望以新的辦事精神，克服困難，完成市政建設的任務。

一、實行分層負責：市府於三十五年十一月制定分層負責辦事通則，於十二月一日開始實施，其主要用意，在確定各級員司的聯繫，使職權劃清，責任分明，每一級職員都能根據本身的職

權，負責做去，長官也可免去重重疊疊簽字蓋章之苦，得以充分時間考慮更重要的案件。

二、簡化公文：目前一般機關都重在辦公文，而不是辦事，諸如手續的繁瑣，時間的浪費，不僅人民詬病，機關本身也深感苦惱。市府爲使全體工作人員成爲真正的辦事人員，而不是辦文的書吏，因此會制定簡化公文方案，其中規定處理公文的原則四項：

1. 辦稿時必須先確定處理辦法，然後依照撰文，嚴格摺斥以公文例語搪塞的陳腐習慣。
2. 權責必須劃清，以求層次減少。
3. 內容必須簡單明瞭，以期辦事迅速。
4. 格式力求簡化，以免浪費物力。

在簡化內容方面，規定一切公文免述與本案無關的文字，對於呈復文件簡述或免述來文，例稿多採定型文件等。在簡化形式方面，規定採用軍用文書格式，行於市府及各局處與第三級機關，以期便捷。在簡化手續方面，規定儘量利用電話聯絡商洽的辦法，廣泛利用交辦案件通知單，和各局處斟酌情形代辦府稿及免用摘由紙等辦法。此外並爲考核公文的速率，決定使用催辦令，與延擱案件檢查表，以便稽催。

三、健全人事：市府爲了鼓勵員工奮發從公的精神，除依照人事法規嚴格執行銓叙制度之外，尤注重信賞必罰，藉以獎勵勤勞，杜絕倖進，整飭綱紀。現在市府對於員工工作按月考核，每

半年實行考成，每年舉辦考績，對於全年工作特優及全勤人員，或由市長召見獎勉或予獎金或予擢升晉級。對於人事管理一律認真執行。

四、嚴密聯繫：市政府爲了澈底貫徹政令，便令出必行以完成市政建設起見，除在政令發佈之前嚴密考慮，事後嚴密稽核之外，並且採用兩項輔助的措施：第一便是加強市政府與市民間的相互了解，市政府需要隨時了解市民的意願，市民也必須知道市府的措施以及政府的法令，因此市政府於三十五年十二月創辦了「天津市」週刊來擔負這種相互溝通的任務。此外更與本市新聞界密切聯繫，隨時發佈重要施政情形，藉以補助政令的推行。第二便是加強市政府人員對於重要施政的研討精神，現在市府每月舉行一次市府討論會，凡市屬各局處荐任以上人員均須出席，由市長指定即將舉辦的重要施政，或已經舉辦的工作，作爲討論題目。事先編就大綱印發出席人員，以便屆時研究或檢討。歷次討論會都是由市長親自主持，討論的情緒極坦白熱烈，討論的結果多可做爲施政的參攷。

第三章 市府復員後工作概況

第一節 施政方針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四日，日本無條件投降，由於交通的困難，直到十月二日，天津市長張廷諤副市長杜建時，由戰時首都的重慶市飛到天津，在敵偽淫威之下屈辱八年之久的天津市民，始得重行中央政令。

這時候的天津，甫自敵人長期榨取下蘇醒過來，治安的維持，還有賴於奉命北上的盟軍（國軍第九十四軍於十月二十九日方才空運抵津），一切都顯得混亂無章，百廢待舉，市政府大部份的工作，忙於接收及組織機構等等復員善後事項，對於市政，尚無任何具體表現，自然也談不到施政方針。

三十五年元旦，張市長鑒於復員工作已告一結束，遂針對當時的現實環境，發表了施政五大目標如下：

（一）建立民意機構實現地方自治 根據國父遺教實施憲政，應在地方自治完成之後，現在政府已經準備實施憲政，還政於民，本市必須加緊推行地方自治，建立民意機構，以爲行憲的基礎。

(二) 加強治安扶植工商繁榮經濟 天津是一個工商業都市經過敵偽八年的統治與摧殘，工商業已極蕭條今後必須加強治安，扶植工商業，以恢復本市的繁榮。

(三) 普及教育發揚民主思想 我國民智較低，行憲之初，最易發生流弊，必須普及教育，發揚民主思想，以增進市民過問政治的興趣，使行憲之後能夠實施真正的民主政治。

(四) 推進建設事業增進市民福利 現代市政的特質在增進市民的福利，提高市民的生活水準，今後市府政當本此目標積極推進與市民福利有關之建設事業，使本市能夠成爲一個現代化的都市。

(五) 健全行政機構提高行政效率 行政機構如不健全，行政工作不能順利推進，行政效率如不提高，工作能力無從發揮，一個現代化的市政府，更必須具備健全的行政機構與高度的行政效率，始能應付這瞬息萬變的現社會。

以上是張廷諤市長的施政五大目標。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張長市離任，杜建時升任天津市長，當於就職之日，發表施政方針如下：

(一) 完成地方自治 民主政治以地方自治爲基礎，市府是市政的執行機關，推進市政，每一市民都有責任，市民的自治精神愈高，市府的能力愈大，市政的建設亦愈速。本市是北方的交通總匯，經濟重心，無論就物質條件或文化水準來看，我們確有理由相信本市可能也應該最早做到

自治市的模範。如何喚起民衆，訓練民衆，輔導民衆，擔當起完成地方自治的任務，是本市施政第一要義。

(二)增進市民福利 市府應普遍的求一切設施的改善，俾使全市每個角落，每個市民的日常生活，都能達到「安」「便」「足」的最高理想，市府對此，將全力以赴，由近而遠，由小及大，篤實踐履，務求具體有效，既不宜偏重某一地區，亦不宜偏重某一部門，更不願只在粉飾上做功夫。

(三)扶植 商業 本市既為北方的經濟重心所在，發展生產，繁榮經濟，以期物盡其用，貨暢其流，這不僅是本市的問題，並且直接影響整個北方經濟。關於這項工作，有效的重點，如確保治安，簡化工商業管理登記手續，以及本市各項捐稅，更求均衡與合理等項，均極迫切。

(四)轉移社會風氣 在長期抗戰與混亂之後，造成人心的萎靡與風氣的墮落，無須諱言。社會風氣長此類敗下去，實在是不堪設想，環視中外局勢，不容我們不進步，現在建國開始，我們要一致奮起，造成奮發蓬勃發達進取的風氣，風氣之轉移，可分政風，學風，與社會風氣三方面，以政風學風為起點，以轉移整個社會風氣為歸宿，以配合建國大業之推進。

第一節 工作進度

市政復員後的工作進度，可以分兩個階段來講：第一階段的工作大部是接收及成立機構等等

，第二階段方着手市政建設工作。關於第一階段的工作，比較重大的約有下列六項：

(一) 統一接收 光復之後，先後抵津的軍政機關，單位很多，各目爲政。市府根據中央規定，召集中央及地方黨政機關，合組一個黨政接收委員會，統一辦理接收事宜。及二十四年十二月河北平津區敵偽產業處理局成立，全部業務即行移交。

(二) 協助肅清漢奸 勝利之後，人民不忘八年的慘痛，推原禍首，除了敵寇而外，就是爲虎作倀欺壓同胞的奸逆們。逮捕漢奸，清查逆產，是爲國家振綱紀，爲民族伸正氣。市府於是協助肅奸機關及司法機關，積極進行，逃亡者并予緝捕歸案。

(三) 調查隱匿物資 敵僞所留下大量物資，時有被人隱匿盜賣情事發生。市府乃會同黨政軍各方面組織隱匿敵僞物資調查委員會，負責調查保管，並訂定舉發提獎辦法，獎勵人民舉發。

(四) 遣送敵僞 在戰時，軸心國人，尤其是日本人，源源來到天津，以征服者的姿態，坐享特權。及法西斯軍閥垮台之後，當然不能再准其繼續居留。除去義僞，因爲義國早訂降約另行處置外，德僞則根據外交部通知遣送的名單，由德僞管理所集中遣送。日僞僅留用必需的極少數技術人員，其餘一律由日僞管理處負責集中管理，分批遣送。在遣送之前，並就集中所在，由市府派員施以再教育，以糾正其過去軍國主義的謬誤思想。韓僞在勝利後雖然不算敵國人民，但由於技術上的便利，亦在日僞管理處下，附設韓僞管理所負責集遣。

(五)招待盟軍 盟軍在戰時與我國併肩作戰，勝利後復協助我國接收復員，自應妥為招待，以盡地主之誼，而敦邦交。市府因此成立一個盟軍招待委員會，專司其事。直到二十六年九月盟軍完全撤退之後，這機構方才結束。

(六)清理租界官產 民國三十一年我國與各友國先後簽訂了平等新約，一切有損我國領土主權完整的特權，都已取消。市府復員後，對於過去本市租界的官有資產與官有義務債務一律接受過來，當根據行政院頒佈的辦法，組織各租界官產清理委員會分別負責清理。至三十六年六月底，全部清理完竣。

以上所述是第一個階段的接收與復員工作。至於第二個階段的工作，可以分爲加強地方治安，安定社會民生，推進地方自治，增進市民福利，提倡教育文化，扶植工商企業等六方面來講，茲擇其舉大者，分項述之如後：

(一)加強地方治安

1. 擴充警力充實武器 市府在復員之初，首即督飭警察局在可能範圍內，擴充員警數目，並參照戰前成案，編組保安警察隊，負責維持治安。至於武器則請准行政院及當時的軍政部，轉飭第五補給區司令部，先後撥給步鎗手鎗及輕重機鎗及各種子彈，交由警察局分配應用。奠定津市強大警力的基礎。此外並設立警察教練所（後改爲警察學校），以提高員警素質。

2. 組訓民衆 自三十五年七月至三十六年四月，舉辦了三期市民訓練，組訓各區壯丁，授以政治常識及軍事訓練，每期訓練四十餘日，前後受訓人數共計一萬三千三百四十七人。並於三十六年八月，遵照行政院命令，編組民衆自衛隊，第一期編組七千人，訓練七週，於三十六年九月間結業；第二期編組六千人，訓練九週，於三十七年五月間結業；這種訓練，對於地方自衛實力的增強，頗具成效。

3. 編訓義警 本市因地面遼闊，人口衆多，情形複雜，正規警察名額有限，必須另行訓練義務警，以爲執行治安勤務的輔助；因此，特於每期受訓市民中，選擇二十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的強健優秀市民，編爲義勇警察隊，再施以兩個月的學術科訓練。現已訓練兩期，共二千九百一十八名，合編爲十二個大隊，二十二個中隊，六十六個分隊，分配各警察分局協助執行警察勤務。

4. 修築城防 本府前爲鞏固城防，確保治安，曾電請前北平行轅及保定綏署核准，由軍方擬定計劃，修築城防工事，自三十六年三月開工，不到半年，全部趕築完成。計修築城防壕溝四十一公里，礮堡二百七十六座，水閘涵洞五十座，橋樑兩座，並附有鐵絲網，電話機，照明燈等設備。後爲配合戡亂，發揮剿匪力量，奉傅總司令命令，再加強城防工事，經成立城防工事構築委員會，警備司令陳長楨任主任委員，杜市長任副主任委員，現正積極進行。

(二) 安定社會民生

1. 平抑物價 物價的波動，最足以影響民生，但其因素很多，殊非市政府單純的力量，所能完全控制，但是市府爲了安定社會與民生，已在可能範圍內，採取若干措施。如三十六年二月，早於中央頒佈的經濟緊急措施，即已積極取緝黃金買賣，實施同業議價，查禁黑市投機，取締私設銀號。三十七年度爲了平抑物價必先平抑糧價，遂舉辦糧商購銷登記，取締游資進入糧食市場，監督糧食批發及零售價格，禁止糧商在市場大量購糧，及非法抬價，對於糧食市場大量購戶調查其用途。此外並無限制的拋售食糧。

2. 配售民食 三十七年二月，糧食部在京召集五市配糧會議，決定利用美國救濟物資，舉辦民食配售，本市於三月十一日成立民食調配委員會及民食調配處，自四月十日起開始配售。凡在本市正式申報戶口者，每口每月可購麵粉十五市斤，配售價格在剛一配售時，低於市價並不太多，但到六七月間，已經低於市價二分之一強了。

3. 救濟難民

甲、三十六年六月，津南各縣難民紛紛來津，計登記三萬一千〇七十四名，成立四處收容所予以收容，並洽妥河北省社會處撥發小麥三十噸，賑款一億元，其後青滄情勢略定，難民始多自動還鄉。

乙、三十六年冬季，辦理冬賑。在閩侯路及西車站各設收容所一處，均附有粥廠、被服廠。中央撥到賑款十億，河北省救濟協會撥到四億，收容人數約為三千三百人。三十七年一月起辦理三個月。

丙、在上述冬賑行將結束之時，中央撥到聯總解凍物資計大米三百五十噸，尚有舊衣布疋等物，於是除維持上述二收容所外，更增設張興莊，陳塘莊，大畢莊，丁字沽等四處收容所，共收容七千人。

丁、三十七年春後，東北難民大批入關，市府對於無家可歸者予以收容救濟，並計劃以工代賑，以期持久。至於自願還鄉的，則資送還鄉，免費供給車船。並請行政院處理美國救濟物資委員會早為核定難民救濟實施辦法，匯撥大量賑款應用。今後擬採用分村寄養辦法，選定邊區三十二村收容難民三千人，每處修建高七尺闊四尺長一丈二尺的堅固窩舖數百所，以供難民居住。

4. 救濟東北來津學生 三十七年夏，東北學生開始流亡來津，當由教育局辦理登記，並就部撥救濟費款每人發給八十萬元至一百萬元，至五月底共救濟二百七十七名，共發救濟費兩億三千〇八十萬元。同時成立流亡青年救濟委員會，展開救濟工作，修理市中體育館，先行收容，並代備伙食，六月份繼續救濟六百五十名，共發救濟費四億八千八百四十萬元。嗣以臨中覓得大

紅橋爲校址。全部流亡學生均行遷入，共收容一千八百餘名，而入關者仍源源不斷，校舍無法容納，再借市中體育館及大覺興善寺繼續收容，並代備伙食。現在臨中正增加尋覓校舍，並請教育部准予增加名額。

(三) 推進地方自治

1. 戶籍調查 本市人口密度甚高，人口總數將近二百萬，戶政的推進，是一件很複雜而繁重的工作，市府以最大的努力，在三十五年對本市人口，已經清查一次，並遴委各區區長，編組保甲。三十六年四月，民政處（後改民政局）成立，首先改訓戶籍幹事三百三十三人，並重新整編保甲，切實調查戶口，舉辦戶籍登記，將市區共編爲十一個區，三百一十八保，全市共有一百八十六萬〇八百一十八人，又外僑四千六百八十六人。除戶籍調查外，並採普遍清查，集團清查，臨時緊急清查等方式，以期週密明確。

2. 調訓保甲人員 爲使各保甲人員對於自治工作及政府法令，進一步深切了解，以便推動工作，三十六年曾比照各區保數，抽調保長副保長及保幹事受訓，先後舉辦三期，共訓練三百三十七人，現更計劃由各區分別舉辦甲長講習會。

3. 辦理選舉 三十四年十月，本市奉命辦理制憲國民大會代表選舉。先舉辦公民宣誓登記，填發公民證，隨即改組區保機構，調整職業團體，至三十五年三月舉行初選，四月實施複選

、計選出區域代表五人，職業代表農工商各二人，共十一人，赴京參加制憲工作。三十六年，政府準備施行憲政，本市奉命辦理行憲國民大會代表及立法委員選舉。先舉辦公民登記，填發選舉權證，凡具有選舉資格之公民，俱可憑此證換取選舉票，選舉國大代表及立法委員。三十六年十二月選出國大區域代表三人，農業代表一人工業代表五人，婦女團體三人。三十七年一月選出區域立法委員五人。市府爲了灌輸市民選舉的知識，和北平中電三廠合作，拍攝了一部短片，叫做「如何選舉」，輪流在各影院放映。

4. 成立參議會 三十四年十一月，本府依照市臨參會組織條例，進行籌備組織本市臨時參議會，按照參議員名額加倍推選候選人，呈奉中央圈定。三十五年四月國府公佈名單，計遴選參議員三十一人，候補參議員十六人，並任命時子周氏爲議長，喻傳鑑爲副議長。五月一日臨參會秘書處開始辦公。六月二十日召開成立大會。三十七年二月，臨時參議會任期屆滿，依法改選參議員，成立正式參議會。當即分區舉行參議員選舉，選出參議員一〇四人，候補參議員一〇四人，六月九日召開成立大會。參議員互選議長及副議長，結果楊亦周氏當選議長，劉澤民氏當選副議長。已於六月三十日召開第一屆第一次大會。

5. 整理地籍 復員後開始地籍測量，用三角測量導線測量戶地測量方法，現在已經完成百分之七十，只邊遠地區仍在繼續辦理中。三十五年六月開始辦理各區土地總登記，截至三十七

年五月，已辦三萬八千四百四十七件，共七千七百八十萬一千五百五十九市畝。分區規定標準地價，亦已全部完成。

(四)增進市民福利

1. 修建下水道 三十五年夏季，市府與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天津分署議妥，由聯總補助麵粉及工具，採以工代賑辦法，疏濬久已不暢的牆子河總下水道，引注南運河流灌，三十五年內完工，對於市容和衛生，兩有裨益。三十六年度，應四區民衆的請求，在向無下水道的河東興建下水道工程；自四月開工，至同年冬季已將新官汛大街、教堂大街，及新開路等處的埋管工程，及鐵路基下沈莊子大街涵洞工程，分別辦理完竣，計已完成全部工程的百分之四十五。三十七年度施工重心爲關路拆房，市府決定另行修建一部房屋，供給被拆房戶輪流遷入居住，以便關路工程順利推進，預計在三十七年度內，全部工程可以完竣。

2. 發展市內交通 一個現代都市市民重要的交通工具，當推電車及公共汽車，但本市原有的電汽車路線，還不能充份適應市民的需要。因此，市府在三十五年六月，動工修築東北城角至北站一段紫牌電車路線，翌年夏季即行竣工通車。三十六年八月，又增添新的公共汽車四十輛，將原有汽車路線六條增爲十四條路線，完成市內交通網。此外爲了人道立場和維持交通秩序，鼓勵採用三輪車，逐漸廢除人力車，現在人力車已大見減少幾至絕迹。

3. 加強衛生工作 衛生功效注重事先預防，本市每年都按期舉辦普遍種痘和防疫注射，并經常檢查飲水及冷品。市府鑒於醫療機構均集中市中心區，而第四、五、八、九、十一各區偏僻之處，貧民麋集，疾病最易流行，爲補救計，特創辦流動衛生所，用大型汽車裝載醫務人員及醫藥器材，行駛各區，診濟民衆。此外，更在四區選擇津塘公路學堂大街的一塊地，向原業主購妥，於三十七年七月動工興建市立第五醫院，期於年底完工。

(五) 提倡教育文化

1. 發動獎助優秀清寒學生運動 每個人受教育的機會本來應該是平等的，但是有許多優秀的學生，由於家境清寒，竟被追輟學，這實在是國家的損失。市府因於三十六年九月發起獎助清寒學生運動，聘請本市各界領袖組織委員會，擬定各項辦法，開始招募，並決定優秀清寒大學生每名每月補助一百萬元，中學住宿生七十萬元，中學通學生三十萬元。現已受資助的大學生共有一百三十名，中學住宿生二百二十八名，中學通學生一千〇九十一名。並決定自三十七年八月起，提高獎助金額爲每月三百萬元，中學生（住宿生或通學生）一律二百萬元。

2. 發展國民教育 根據三十五年上學期調查，本市失學兒童計達十萬餘人，而在學兒童僅有八萬六千餘人，學校一〇二所，計一一二一班。三十五年下學期，市府力圖補救，但因增設學校困難太多，於是施行緊急辦法，飭各國民學校及民教館就原有校舍盡量增班，並就原有教室

盡量擴充名額。同時並令各校施行二部編制，計增二部制址七八班，單式制址四三班，又在各民教館增設國民教育班二十班，並與善後救濟總署合辦義教班二〇〇班，在學兒童增爲十一萬八千餘人。三十六年，增設學校十四所，連原有學校共增設九四班，又添設民教班二十四班，貧童義教班二二七班，識字班十五班。

3. 籌辦工業職業學校 本府爲發展工業職業教育，選定前敵僑綜合屠宰場爲校址，創辦職業學校，暫設機械紡織二科，招收小學畢業生，採五年制，三十七年暑假後即可開班，每班四十人。現更擬定三年計劃，期於民國四十年完成設置機械，紡織，電工，漂染，化工，土木等六科，而成爲一個完全的職業學校。

4. 協助籌辦天津圖書館 三十六年五月，市府延請地方熱心文化人士，組織天津圖書館籌備委員會，利用接收日本僑民圖書，並撥給公議大樓爲館址，九月間籌備成立，十二月組織董監事會。三十七年四月開放雜誌，報章，工程，美國，英國，普通六個閱覽室，現正計劃者有兒童，天津地方，經濟，遠東，四個閱覽室。

5. 設立文化會堂 本府由敵僑產業處理局撥借第一區多倫道浪花館舊址，設立天津市文化會堂，於三十七年五月間展開業務。業務範圍爲，一集會，二演出，三展覽，四播音，五介紹，六研究等項，均在陸續籌辦中。并大量購置有關書刊圖表，供衆觀覽。

(六) 扶植工商企業

1. 協助工商貸款 在戰亂期間，工商業受交通滯阻，原料難購等等影響，頗感維持困難。市府於三十六年度歲首，即向中央呼籲放寬生產貸款尺度，先後又協助當商貸款六千萬元，糧商貸款二十億元，煤商貸款十億元，並擬訂棉商貸款辦法，介紹小型生產事業逕向四聯分處洽辦貸款手續。

2. 解除工商痛苦 過去工商業的登記手續和徵稅手續，每嫌繁雜，市府均予以簡化。又因在目前經濟情況下，勞資兩方必須協調，才能兩利。所以對於勞工組織訓練及遇有糾紛時，一向都極慎重辦理，求得合理解決。

3. 爭取美援 美國經濟合作署建設調查組長史帝爾曼於三十七年七月間，偕同隨員來華北視察，以為決定分配美援的根據。市府因為天津如果能夠安定繁榮，華北即能安定繁榮，所以由杜市長與史氏懇談，強調此點，希望分配美援時，對於天津的工商業能夠予以重視，隨即召集工商界代表舉行座談會，商討爭取美援配額問題，決定擬妥需要方案，編成備忘錄，分民食，救濟，電力，鐵路，飛機，紡織等，提供美方參考。

第四章 天津市的展望

第一節 發展動向

天津在地理上居五河匯流之處，外控海港，成爲華北一個大吐納口。陸路東通遼瀋，西達察綏，南至京滬，輪軌相接，亦爲華北陸運的樞紐，當初由一個小市鎮，而闢成商埠，外人接踵而至，國人亦發奮自雄，五十年來，積千萬人智慧和勞力，始有今日，現在不僅是擁有一百八十六萬人口的全國第二大工商都市，而且已經形成爲華北的經濟中心。

大凡一個工商都市的成長，必須具備五個條件就是原料，工礦，資本，交通和人力，天津有廣大華北平原出產的棉花小麥，有西北的毛皮，有唐山和門頭溝的煤，有石景山的鐵，有塘沽的鹽，洋灰，與鹽，如果天津現有的人力資本能夠適當應用以上的原料與礦產，再利用四達的交通，天津之成爲華北的經濟中心，誠非偶然。

都市因工商的發達而形成，但其繁榮則仍依賴着農村的餵養——原料和人力的供應。在另一方面都市獲得了農村的餵養，却也灌輸了農村以文化，促使隨同進步，人民生活水準漸次提高。建設新天津不僅爲了天津本身，實也爲了華北廣大的平原鄉土。

過去因爲限於租界地的關係，天津市未能做到理想的發展，今後爲謀求天津市的建設與繁榮，必須把握重點，有計劃的去努力，但願戰亂早平，交通暢達，使原料取給無窮，成品輸出無阻，

加強港口的設備，發展國際貿易，於安定中求繁榮，於繁榮中求進步，使市民生活有享受，工作有保障，娛樂有處所。天津市政府在這幾方面或是已經有了初步的計劃，或是根據理想仍在擬議中，無論如何，市政府正向着一個偉大的理想而努力。

第二節 擴大市區

天津市政府第一個有意義的計劃，便是擴展市區的計劃，市區地狹人稠，過去又因租界關係劃地爲界，各自爲政，本就缺少通盤計劃，直到淪陷時期，日人爲促使天津成爲華北的貿易港，才擬訂擴大天津市區計劃，將塘沽劃入市區範圍，并着手修築新港，是爲本市有都市計劃之始。勝利後，本市臨時參議會亦曾擬訂擴大市區計劃，市府當即參照敵偽計劃及臨參會計劃，規劃擴充市區原則三項：

一、以本市中心區爲中心，並以十五公里爲半徑，凡在此半徑以內的地域，一律劃歸本市，但以避免越過原有天津縣界爲原則。

二、臨近前項的重鎮或交通軌道，一律劃入市區，以便統籌發展，如楊柳青，北倉等。

三、塘沽爲本市對外貿易咽喉，亦宜劃入本市，以求配合發展。

在上述三項原則之中，一般人多傾向於第三項。原因很明顯：天津依海港而發展，新港依天津而修建，可謂唇齒相關，不可分離。將來新港建設完成，欲求充分發揮其效能，自宜與天津打

成一片。本來兩地相距不過四十公里，日後交通改善，高速度車輛行駛半小時即可到達。加之市區沿海河而開拓，等到兩地一朝市街相接，乃可說是大天津市的完成。

過去在北京政府時代，本有津沽市政公署的設置。北伐之後為省市劃界問題，民國十七年，本市市政會議第十次例會中，對本市應包括塘沽也曾詳盡考慮，可惜未見結果。敵偽時期，日人的計劃要擴大市區，包括塘沽而且修建新港。同時偽建設總署的天津工程局其主要任務亦即為謀津塘的市政建設。可知拓展市區的意見，并非最近才提出。

至於擴大市區後如何的建設，市府已經擬訂了一個周密的都市發展計劃，其主要內容如左：

一、採用疏散計劃制：此項計劃之宗旨為分導大部分人口於若干衛星都市，以防止大中心城市之過度密集。此種衛星都市採用田園都市制，具有大都市所有各項設施並保有多量田園地帶。人口數量亦有限制，與中心城市皆以高速度交通網密切聯繫，使市民享有都市及鄉村兩種幸福，即所謂都市鄉村化是也。其形成方法係在現在農田市區四周環繞以相當寬度之園林地帶，其外即為衛星都市，漸次推近如樹木之枝幹，交相為依，俾全部地區，可以平衡發展。

二、計劃原則：

1. 由市中心區所放射之交通幹綫，并參酌地形分段關為田園都市。
2. 由通入市中心區之主要河流，分段建設帶形都市。

3. 舊有重鎮盡量利用並擴充之。

4. 海河下游鐵路公路相併行駛，以期交通發達，爲本市工業區之理想地帶。幷爲免除工業集中之弊，擬沿河分段闢爲工業區，其外以綠地環繞，再於綠地之間增闢小都市做爲工業住宅之用。

只要環境允許，市政府將根據此一計劃逐漸推進，以建設一個新的天津市。

第三節 整理市區

前文已經提到，本市因爲過去租界的關係，形成各自爲政的局面，以致暴露一幅支離破碎的現象，現在租界雖已全部收回，但舊有都市一切發展現象，均爲既成事實，若施行分區計劃，捨舊有現狀於不顧，不惟公私之損失過鉅，且推行亦感困難，今爲施行分區計劃，並顧事實計，擬訂原則六項：

一、依據分區計劃之意義與分區計劃之方法，規定行政中心區——按本市地域適中，交通便利環境安靜，合於行政區之地段者，以第二區爲最理想。

二、沿海河兩岸闢爲大商業區——查海河沿岸原爲本市商業中心區，惟該商業地區西部頗呈零亂，似應規劃整齊。其他零星商業地帶亦擬化零爲整，並使其區域較前擴大，以利發展。

三、市區西北部及東南部劃爲工業區——按本市西北地區即南運河以北，及子牙河一帶地勢空曠，水陸交通便利。爲農產原料之來源，且距市中心區較遠，應劃爲輕工業區，又東南部自小劉莊以下沿河兩岸地形平坦，航運便利，且利於宣洩污水，故擬劃爲重工業區。

四、毗連大商業區之外，劃爲住宅區——查舊城西南及舊日法英各租界以西，河北大經路兩側及河東及舊俄租界一帶尙屬安靜，且與商業區毗連購物便利似可劃爲住宅區。

五、舊有住宅區情形混亂者劃爲混合區——查舊城西開大街西側，針市街大平街以北，河北三條石一帶及新開河拖北，北站鐵道以東，目前百業雜處，地勢偏僻，均非理想住宅區，擬劃爲混合區以備各種手工業小商業與次等住宅之混合地區。

六、增闢綠地帶——本市市內林園空場最感缺乏，今後擬於每保收用民地一處，修做公園或運動場等。

此外并規道路系統計劃，以改善交通，積極添設上下水道以利衛生，對於建築，即將加以統制，以策安全，并防止人口過份集中。

在敵僞時代日人曾計劃在本市第五區一帶建立新市區，曾在五區大舉收買民地，修築街道，建築住宅及工廠，已吹墊土地約五千畝，完成道路一萬一千多公尺，上水道二千公尺，下水道

八千四百公尺并已建築住宅五十餘棟，至投降時，已初具規模。可惜在勝利之初，附近民衆爲求洩憤，已將日人建築完成之五十餘棟房屋，折毀大半。復員之後，市政府認爲新市區有繼續經營之必要，乃參照日人原計劃，擬訂推行計劃四項，略述如左：

一、遷移鐵路車站：現在本市的東車站，正當市區中心，影響市內交通，妨碍第四區的發展。現在計劃把北寧鐵路東車站以東一段截灣取直，將車站東移，設於新市區，不但可以繁榮計劃中的新市區，而且可以改善二區及四區界內四十萬負苦民衆的居住問題。

二、完成公共工程：計劃中的新市區，在大直沽以東一帶，土地還沒有吹墊，道路及上下水道自然都還沒有着手興修，今後應該根據計劃，完成這些公共工程。

三、修建橋樑：爲了繁榮新市區，計劃在現在五區六區，及五區與十一區之間，修建橋樑三座，以便新市區與現在繁榮區域密切聯繫。

四、處理房地產：現在計劃把新市區界內土地及房屋，請求中央撥給本市，藉以房屋買賣及土地出租全部盈利做爲發展市區建設之用。

第四節 振興工商

天津本是工商都市，先就商業來說，發展天津的商業并不是一件太困難的事，只要戡亂完成，社會安定，天津的商業必然會有突飛猛進的繁榮。截止民國三十六年底止，本市已有商店共二

萬八千五百五十三家，另有外商四百七十五家，經營出入口貿易的主要公司行號約有二十家，在全國入超的情形下，天津算是一個惟一出超的口岸，可見天津是真有其遠大前途的。

今後爲謀商業的發展，不外下述兩個努力的方向：

第一就是暢達交通。交通便利之後，商品才能有來源，有銷路。天津在鐵路方面津浦鐵路直達浦口，北寧鐵路東至瀋陽北至北平，而更由北平以聯絡平漢平綏兩鐵路，更有德石鐵路聯絡於津浦平漢兩鐵路之間，鐵路可謂相當暢達。但最初促使天津繁榮發展的內河，却已淤塞不堪，多年未能疏濬，已經失去了需要的效用，今後自應疏濬河道，使最低限度均能航行小汽船以聯絡本市與內地的交通，而本市通石門的河道計劃也必須使其完成。在公路方面，北方的公路一向不甚暢達，現在本市僅有平津與津塘公路勉強通行，今後華北公路的建設，必須以天津爲中心再聯絡保定，滄州，定興，寶坻，寧河而完成公路網的建設。在航空方面，現在市區之內，並無航空站的設置，發府最近正計劃採用以工代賑方式，修建一個完善的航空站，不久可望開工。此外最重要的，還是要完成新港工程擴大市區，加強新港和沿河碼頭設備。不過新港碼頭完成之後，也僅能使吃水一丈六七的沿海小輪入口，至於遠洋大輪，至多僅能停泊新港碼頭，所以最終的理想還是要開闢帶形海港一條，由新港直接引注海水一條而達本市市區，以增強海上運輸量。海上運輸與內河運輸的運價，是較其他交通運費爲廉，這一點對於貿易上的關係是極爲密切的，只可惜無

論具疏濬河道，修建公路，開闢海港，都不在市府的職權範圍之內。也絕非本市財力所能爲，希望中央能早日有通盤的籌劃。

第二就是指導國際貿易。天津的國際貿易雖然過去由於外商的關係，得到初步的開拓，但是由於本市距離海口尚有相當距離，碼頭設備的簡陋，尤其是一般商民不了解國際情形，不了解國外的需要，與辦理出入口的手續，以致國際貿易還未解充分發展。今後政府將根據國家的貿易政策，協助商民，指導商民，從事國際貿易，以求發展本市的工商業。

再說工業方面，工業商業是密切相關而又互相爲用的，發展商業的條件，就是發展工業所必須的條件。截止民國三十六年止，本市的公營與民營工廠共四千六百三十四家，產業工人約爲十萬四千餘人。在生產量方面，民國三十六年度天津中紡公司產紗十八萬四千件，布四百八十五萬匹，仁立公司產毛呢九萬七千八百餘公尺，東亞公司產毛線三十四萬四千餘磅，啟新公司產洋灰十六萬七千餘噸，全市五家主要麵粉公司產麵粉一百餘萬袋。但是這些數目，並不能代表真正天津市的工業情形，在戰亂嚴重的現階段，天津的工業既感到原料來源的困難，又感於成品的滯銷，以致大半廠商都陷於半停頓的狀態之中。今後戰亂完成，國家積極建設的時候，本市工業的發展，自然是極有前途的。

更進一步言，發展天津的工業不應只就天津一個地方來計劃，而是以華北五省兩市爲一個經

濟區，以天津爲中心，促進全市的工業建設，我們希望由此實行計劃經濟，根據需要計劃生產，有計劃的獎勵工業和扶持工業，華北有充分的棉花，小麥，羊毛，水產，洋灰，鹼，鹽，煤與鐵。我們應該根據這些特殊的條件，積極發展紡織工業，機器工業，麵粉工業，食品工業，化學工業和鍊鋼工業，使天津的工業不僅能改善民生，配合國防需要，而且進一步能夠製造華北各地所需要的生產機器，和廣大農村機械化所需要的機械，以繁榮整個華北，而成爲國家建設的一環。

第五節 結語

總括的說，天津很幸運，在五六百年之間已經由幾家住戶的小直沽，居然發展成爲全國第二個最大的都市。但是今後的發展方面其責任並不僅僅在於市政府的努力，市政當局固然應該遵照憲法充分負起辦理市政的責任，一切行政講求效率，一切措施注重市民福利，埋頭求建設，同時仍有賴於國家整體的建設，與中央的指導協助，而對於本市發展最關重要的，還是全市市民要有自覺心，要有關切地方政治的熱情，我們願意引證美國早年紐約省市長聯合會主席開普斯(Capes)的一句名言，做爲本文的結束，他說：「若不得市民的協助，市政不能有真的進步；然市民若不明瞭城市 and 市府的一切事實和狀況，不能對市政有所協助。」



附

錄



天津市歷任市長姓名表

職別	姓名	就任日期	卸任日期	備
市長	南桂馨	民國十七年六月	民國十七年九月	
市長	崔廷猷	民國十七年九月	民國十九年十月	
市長	臧敬芳	民國十九年十月	民國二十年四月	
市長	張學銘	民國二十年四月	民國二十年十月	
市長	周龍光	民國二十年十月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市長	于學忠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市長	王翰	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市長	張廷諤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市長	商震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市長	程克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	
市長	蕭振瀛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市長	張自忠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市長	張廷諤	民國三十四年十月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市長	杜建時	民國三十四年十月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市長	杜建時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市長	張子奇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民國三十七年七月	

現仍在職



(附錄二)

天津市政府組織規程

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十四日修正公佈



第一條 本規程依市組織法第十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市政府隸屬於行政院，掌理全市行政及市自治事宜。

第三條 本市政府置市長一人，簡任，由行政院會議議決提請 國民政府任命，綜理本市政府一切事務，並

監督指揮所屬機關及職員。

第四條 本市政府以左列各局組織之：

一、民政局

二、財政局

三、教育局

四、社會局

五、地政局

六、衛生局

七、工務局

八、公用局

九、警察局

第五條 民政局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自治保甲事項，

二、關於市區域劃定事項，

三、關於選舉事項，

第六條

- 四、關於戶籍行政事項，
 - 五、關於禮俗事項，
 - 六、關於禁烟事項，
 - 七、關於兵役事項，
 - 八、關於在鄉軍人登記、管理事項，
 - 九、關於軍人及其家屬之優待、撫恤事項，
 - 十、其他民政事項。
- 財政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全市財政收支事項，
- 二、關於公債金融事項，
- 三、關於公庫行政事項，
- 四、關於田賦徵收事項，
- 五、關於公產管理事項，
- 六、關於公營事業之經營管理事項，
- 七、關於國稅稽徵之協助事項，
- 八、其他財政事項。

第七條

教育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學校教育事項，
- 二、關於社會教育事項，
- 三、關於教育及學術團體目的事業監督事項，
- 四、關於圖書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之籌劃及管理事項，



第八條

五、關於音樂、戲劇、電影、播音及其他美化教育事項，
六、其他教育文化事項。

社會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工商業登記事項，
- 二、關於糧食管理及物資物價之調查、管理事項，
- 三、關於社會福利事項，
- 四、關於人民團體組織訓練事項，
- 五、關於勞工行政及勞資爭議之處理事項，
- 六、關於合作指導事項，
- 七、關於度量衡檢定事項，
- 八、關於新生活運動事項，
- 九、其他社會行政事項。

第九條

地政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土地測量事項，
- 二、關於土地登記事項，
- 三、關於土地徵收事項，
- 四、關於地價事項，
- 五、關於地權處理事項，
- 六、關於土地使用之規劃事項，
- 七、關於土地金融之指導事項，
- 八、其他土地行政事項。



第十條

衛生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全市衛生建設之計劃推進事項，
 - 二、關於衛生教育及衛生人員訓練事項，
 - 三、關於婦嬰衛生，學校衛生，及工廠衛生事項，
 - 四、關於公私立醫藥機構及醫事人員之管理事項，
 - 五、關於成藥麻醉藥品及衛生器材之管理事項，
 - 六、關於防疫事項，
 - 七、關於飲食品及有關衛生營業之檢驗事項，
 - 八、關於糞便公廁之管理事項，
 - 九、關於屠宰場、菜市場、公墓、火葬場、殯儀館之協助管理事項，
 - 一〇、關於清潔之計劃及協助事項，
 - 一一、關於細菌病理及藥物化學之檢驗分析，及地方病之調查研究事項，
 - 一二、關於生命統計事項，
 - 一三、關於市轄醫院、傳染病院、衛生試驗所、衛生所，及其他各項衛生機關之監督指導事項，
 - 一四、關於其他衛生行政事項。
- 工務局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公有建築事項，
 - 二、關於私有建築之指導管理事項，
 - 三、關於道路、橋樑、碼頭、溝渠、堤岸及其他公共土木工程事項，
 - 四、關於河道、水利及飛機場之管理事項，
 - 五、關於公園之管理事項，

第十一條



六、關於農、林、工、礦、漁牧事項，

七、其他工務行政事項。

第十二條 公用局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市營水廠，雷廠，電車，公共汽車及其他公用事業之經營管理事項，

二、關於民營公用事業設備之管理監督事項，

三、關於車輛登記檢查，及船舶管理事項，

四、關於公共場所廣告之管理事項，

五、關於市場，菜場，公墓，火葬場，殯儀館之監督管理事項，

六、其他公用事業。

第十三條 警察局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警察編制訓練，調遣及配備事項，

二、關於保安事項，

三、關於消防事項，

四、關於違警事項，

五、關於清潔隊之指揮管理事項，

六、關於遊覽場所及攤販之管理事項，

七、關於稽查評壓事項，

八、關於協助兵役戶政事項，

九、其他治安事項。

第十四條 本市政府各局各置局長一人，簡任，分別綜理各該局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第十五條 民政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科長四人，視察三人，均薦任。專員四八，薦派。科員三十五



人，委任，其中四人得荐任辦事員二十五人，委任，并得用雇員廿人。

民政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三人，辦事員四人，均委任。

民政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辦事員二人，均委任。

民政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第十六條

財政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三人，科長五人，均荐任。視察六人，其中三人得荐任，餘委任。專

員六人，荐派。科員一百人，委任。其中十人得荐任。稽徵員廿人，督徵員二人，調查員五十人，

印花檢查員廿人，辦事員五十人，技士二人，技佐一人，田糧徵收處主任二人，催收員二人，倉庫

管理員二人，均委任。雇員四十人。

財政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十二人，辦事員五人，均委任。雇員三人。

財政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辦事員二人，均委任。

財政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第十七條

教育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科長四人，督學六人，均荐任。科員三十五人，委任，其中四

人得荐任。辦事員二十人，委任。並得用雇員三十人。

教育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或三人，辦事員二或三人，均委任。雇員一人。

教育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辦事員二人，均委任。教育局設人事室，置

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第十八條

社會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三人，科長六人，合作事業管理室主任一人，視導室主任一人，均荐

任，專員十人，荐派。視導十人，其中三人得荐任，餘委任。科員六十人，委任，其中八人得荐任

。技正三人，荐任。技士二人，辦事員二十人，委任。并得用雇員二十人。

社會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六至八人，辦事員二至四人，均委任。

社會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荐任。科員四人，辦事員五至八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一人。

第十九條

社會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荐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地政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三人，科長三人，技正三人，督導三人，均荐任。估計專員五人，其中三人荐任，餘委任。契據專員五人，其中三人荐任，餘委任。科員二十五人，委任，其中三人得荐任。辦事員二十人，技士五人，技佐十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十五人。
 地政局得設測量隊及土地登記處，置隊長，處長各一人，均荐任。其餘所需員額由市政府核定委用之。

地政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二人至四人，辦事員四至六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人。

地政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二人，辦事員一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一人。
 地政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第二十條

衛生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科長四人，技正三人，均薦任。科員二十人，委任。其中二人得薦任。技士，技佐各三人，辦事員十人，衛生稽查長一人，衛生稽查員十人，均委任。醫師藥劑師各二人，護士五人，均聘任。并得用雇員十八人，藥劑生二人。

衛生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辦事員各二或三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一或二人
 衛生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辦事員各二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人。
 衛生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一人，助理員二人，均委任。

工務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科長五人，技正五人，視察二人，均薦任。專員三人，薦派。科員三十人，委任，其中三人得薦任。技士三十人，委任，其中六人得薦任。技佐二十人，辦事員十五人，均委任。雇員二十人。

第二十一條

工務會局設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六人至八人，辦事員四人至六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人。

第二十二條

工務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辦事員各二人，均委任。
工務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三人。
公用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科長四人，技正四人，視察二人，均薦任。專員四人，薦派。
科員二十人，委任，其中四人得薦任。技士十五人，技佐二十人，辦事員十六人，均委任。雇員十五人。

第二十三條

公用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三人，辦事員四人，均委任。
公用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辦事員各二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人。
公用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二人，助理員三人，均委任。
警察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督察長一人，秘書六人，科長五人，技正三人，均薦任。專員三人，薦派。
科員一百二十一人，委任，其中十七人得薦任。督察員四十三人，委任，其中三人得薦任。辦事員六十四人，扶士八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四十二人。
警察局於轄境內得酌設分局所隊，分局長薦任。其餘所需員額由市政府核定委用之。
警察局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四人至六人，辦事員四人至八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四人至六人。

第二十四條

警察局設統計室，置統計主任一人，薦任。科員六人，辦事員五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二人。
警察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九人，助理員八人，均委任。并得用雇員三人。

第二十五條

各局於不抵觸中央法令及市令範圍內得發佈局令。

第二十六條

各局得設局務會議，其會議規則由各局定之。

本市政府設秘書處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機要及會議事項，
二、關於市單行規章審核事項，

- 三、關於審核各機關行政計劃及一切報告事項，
- 四、關於市令發佈事項，
- 五、關於發佈新聞事項，
- 六、市長交辦事項。

第二十七條

本市政府置左列各職員：

- 一、秘書長一人簡任。
- 二、參事二人簡任。
- 三、顧問二人聘任。
- 四、新聞處處長一人，薦派或簡派。
- 五、秘書八人科長四人，編審四人，視察六人，均薦任。
- 六、專員十人薦派。
- 七、科員五十人，其中六人得薦任。
- 八、辦事員四十人，委任。
- 九、雇員五十人。

秘書長綜理秘書處事務，並指揮監督前項職員。

第二十八條

本市政府設會計處，置會計長一人，簡任。科長三人，薦任。專員四人至六人，薦派。科員十八人至二十六人，其中三人薦任，餘委任。辦事員十二人至十六人，委任。并得用雇員十五人至二十人。

第二十九條

本市政府設統計處，置統計長一人，簡任。科長三人，薦任。專員二人，薦派。科員十八人，內二人薦任，餘委任。辦事員九人，委任。雇員六人。

第三十條

本市政府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薦任。科員十人，委任。其中一人得薦任。助理員八人，委任。并



得用雇員二人。

第三十一條

本市政府設市政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市長，

二、秘書長，

三、參事，

四、各局局長，

五、會計長。

第三十二條

本市政府及各局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三十三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附錄三)

天津市復員後大事記

三十四年十月



二日 張市長延譚杜副市長建時由渝乘機抵津。本府及各局首長隨同市長，副市長一同抵津者有秘書長王玉科，警察局局长李漢元，副局長毛文佐，衛生局局长陸濂寰，公用局局长王錫鈞，財政局局長李金洲。教育局及工務局則先派代表到津。

三日 張市長杜副市長正式到職視事，並在市長官邸，舉行第一次市政會議，通過「限制在市區招兵」及「招待盟軍」等要案。

五日 本府暨中央在津各單位，舉行聯席會議，議決籌備盛大慶祝雙十節等案。

六日 本市日軍簽降，由十一戰區前進指揮所主持，美軍司令駱基將軍代表 蔣委員長受降。

七日 本市軍警憲聯合督察處成立，由十一戰區司令長官部，委本府警察局李局長兼任處長。

八日 由第九路軍部屬劉翼飛主持之天津治安委員會，本日撤銷。

十日 本日爲國慶日，本市各界舉行盛大慶祝，並於會後遊行。

十一日 本府舉行第二次市政會議，通過「廢除苛捐雜稅以輕市民負擔」，「衛生工程處組織規程」等要案。

十二日 本市軍政各單位，與盟軍議定招待由日返國勞工及遣送日俘僑辦法。

十三日 本府警察局制止國人與日僑鬥毆事件。

十六日 黨政接收委員會議決各單位已接收敵偽機構，應即造表送會綜合審查。

招待盟軍委員會成立，由杜副市長任主任委員。

本市工職救濟委員會，分電各方請求救濟因停工而失業之大批工人。

十七日 本府舉行第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撥借南開學校校舍」「設置公營事業管理處」等要案。

衛生工程處處長過祖源，首次參加市政會議。

國軍即將來津，本市各界積極準備熱烈歡迎。

十八日 陸軍第九十四軍一部官兵蒞津。

由日返國首批勞工一千餘人到津。除本府先為安置招待外，各界並發動救濟募捐。

日本投降後，本市韓僑所組光復軍，有侵害日韓人情形，本日由我軍將該軍接收。

廿二日 遣送返國之首批華北日僑三千四百餘人，本日離津返國。

黨政接收委員會延攬名流專家，協助接收。

廿三日 本市黨政軍團聯席會，議決「建主席銅像」「慰勞國軍」等案。

廿四日 本府舉行第四次市政會議，通過「解決煤荒」「解決糧荒」「組設物價管制委員會」等要案。

秘書處處長吳肇忻，首次參加市政會議。

廿五日 第十一戰區令本市各遊雜部隊，遷駐市外。

本府派員籌備國大代表選舉事宜。

廿六日 本市雜軍「中央直轄華北先遣軍第三軍」李卓雄部，本日繳械。

廿七日 財政部冀魯察熱區財政金融特派員辦公處接收本市敵偽銀行竣事。

廿九日 本市警備司令部暨稽查處組織就緒。



本府取締黃金黑市場。

本市票據軋帳處成立，管理票據交換事宜。

卅一日 本府舉行第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成立房地產清理委員會」等案。

教育局局長黃鈺生會計處會計長陳長興及海河工程局局長楊豹靈到職，並參加市政會議。

本日爲 主席誕辰，全市各界分別慶祝。

十一月

一日 陸軍總司令何應欽，蒞津視察。

本府組設公營事業管理處，派財政局長李金洲兼任處長傅有權任副處長。

二日 本府主辦之國盟軍及市民聯歡會，本日盛大舉行。

三日 本市海運開放招商局輪船本日開赴青島，其他航線亦將續開。

張市長與牟廷芳軍長商定，在法幣流通前，國軍所有法幣暫按一比五之比率，在銀行抵借偽聯銀幣使用。

六日 本府社會局解散偽組織各團體，同時舉辦人民團體登記。

七日 本市社會局開始籌辦冬賑。

八日 本府舉行第六次市政會議，通過「仍舊征收消防補助費」「公營事業管理處暫行組織大綱」等案。

社會局局長胡夢華地政局局長吳惠和，及本府參事張楚到職，並參加市政會議。

本府與開灤礦務局議定，由該局每日供給本市原煤四千噸，以解本市煤荒。



十日 行政院副院長翁文灝蒞津視察。

十一日 本市軍警當局，爲清查戶口事宜，特聯合召集保甲長會談。

十二日 本日爲 國父誕辰，本市盛大慶祝。

十四日 本府舉行第七次市政會議，通過「規定本府職員十二月十二月份待遇辦法」「舉發私藏敵偽物資提獎辦法」及「加強冬令救濟辦法」等案。

本府參事孫敬亭，首次參加市政會議，工務局局長閻子亨到職，並出席市政會議。

十七日 教育部部長朱家驊，社會部部長谷正綱蒞津視察。

十八日 本市冬防開始，市區及郊區分別宣佈戒嚴時間。

本府核准在津日僑成立歸國準備會。

二十日 本府舉行平糶食糧會議，決議設平價售糧店。

中國善後救濟總署署長蔣廷黻蒞津，考察民衆疾苦，及所需救濟物資。

廿一日 本府舉行第八次市政會議，通過「洽運塘沽存煤接濟津市」等案。

中央公布法幣與偽聯銀幣折合率，爲一比五。此折合率公布後，本市市場，甚爲平靖。

廿四日 遣送返國之首批華北日俘，本日離津返國。

張市長宣布貶值買賣法幣者，以擾亂金融罪論處。

廿五日 本府爲統一賑務，籌設救濟協會。

十一戰區塘沽港口運輸司令部在津辦公，主持遣送日俘僑工作。

廿六日 中央撥糧二萬噸。辦理本市平糶。本日開倉驗糧。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九次市政會議，通過「整理稅捐」等案。



廿九日 前由僑組織集存之教職員福利金，本日經本府教育局發給各校教職員。

三十日 中央日前規定華北鐵路及郵電新價，均刺激本市物價，市府電請中央予以變通暫維現狀，本日奉復核准，仍按原價折成法幣收費。

十二月

一日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在津開始辦公。

中國善後救濟總署冀熱平津分署長童冠賢來津。

天津地方法院院長賈良及河北高一分院首席檢察官陳嗣哲等，接收天津地方法院及河北高一分院竣事，並開始檢舉漢奸。

自本日起，本市官商各界均按法幣收支。

四日 全國船舶調配委員會在津成立辦事處。

五日 本府舉行第十次市政會議，通過「將日本神社改建忠烈祠」等案。

六日 監察院河北監察使李嗣聰來津，視察接收情形。

七日 失業工人臨時救濟委員會成立，光復後，因多數工廠停工，現時失業工人，已逾二十三萬。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成立，

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由盟軍手中接管全部日僑」等案。市府參事劉玉田統計主任馬可福到津後，首次參加市政會議。

九日 本府社會局公布「調整人民團體辦法」。積極整頓人民團體。

十一日 各級學校教職員甄審及檢定之登記開始。



十二日 本府舉行第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成立臨時中學」，「衛生材料廠組織規程」等案。

十三日 聯合國善救總署，撥行總冀熱平津分署之救濟面粉一千噸抵津，此爲抵津救濟物資之第一批。

十四日 河北平津敵僞產業處理局，在平成立，並即在津成立辦事處。

十五日 主席夫婦在平招待平津紳耆。

十八日 由日返國抵津勞胞，已有十三批，計二萬二千餘人。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洽借車輛輸運賑糧」等案。

廿一日 市府佈告市民禁烟禁毒，並限於來年三月二十日以前一律戒絕。

廿二日 本府舉行第二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工商業登記暫行規則」「黨政幹部訓練辦法」等案。

廿五日 冬令救濟委員會，本日發放賑票，得票貧民。可持領賑糧。

廿六日 本府舉行第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保甲組織暫行辦法」「戒烟醫院臨時費概算」等案。

市府總務處長李雨蓀到津後，首次參加市政會議。

廿八日 本市平糶監察團開小組會，分配工作。

三十日 各區區長遴定，本日宣誓就職。

三十五年一月

一日 本日爲三十五年元旦，全市舉行慶祝。

本市在金鋼橋市財政局門前廣場焚毒。

車輛右側通行之制，自本日起實行。

二日 張繼、鹿鍾麟二中委來津，代表主席宣慰民衆。



三日 本府舉行第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整理契稅實施細則」等案。
本市舉行清潔大掃除，至十四日止。
本市學生千人大合唱，向重慶廣播。

四日 行政院宋院長蒞津視察。

七日 本日起開始，由中央等十八家銀行，收換偽聯銀幣。

九日 本府舉行第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接收賽馬會存糧撥充冬賑」等案。

十一日 各乾粥開始放糧。

平津首次對開對號入座特別快車。

本府社會局，公布「平價雜糧價格及平糶程序」。

十四日 天津地區日軍之繳械事宜，由九十四軍開始執行。

十五日 行政院七日九次例會，通過天津市政府秘書長王玉科另有任用，應免本職，遺缺任命梁子青繼任。

十六日 本府舉行第十六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府設計考核委員會辦事細則」「重新規定各街道名稱」等案。

十八日 天津區日俘日僑開始集中，本府組設日僑管理處。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三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補助已立案私立學校經費」等案。

廿三日 本府舉行第十七次市政會議，通過「審查戲曲電影暫行辦法」「就娛樂場所加征冬令救濟慈善捐」等案。

廿五日 本市中等以上學生約八千餘人，舉行鞏固和平大會，會後並遊行全市。

廿六日 本府社會局督導各慈善團體，成立暖廠，收容流離失所之婦孺。

廿八日 新任秘書長梁子青，今日就職視事，原任王秘書長玉科調任參事。



廿九日 本市足金因大量流往東北，本日最高價達十萬八千元。除東北外，本市金價居全國首位。

三十日 本府舉行第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營造廠登記暫行規則」等案。

本府人事處處長張錫羊到津後，首次參加市政會議。

二月

六日 本府舉行第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不動產評價實施辦法」「市屬公墓管理規則」等案。

七日 本市批發糧商實行議價售賣辦法，不得擅自增價。

九日 本府舉行第四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區公所辦事細則」「管理公共廁所」等案。

十日 天津文化運動委員會成立。

十一日 第十一戰區司令長官部克復日本徒手官兵管理處在津設立辦事處。

本府設立禁毒處。

十三日 本府舉行第二十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三十五年度國家部份預算」等案。

十六日 河北平津區敵偽產業處理局，在津設立日用品處理委員會。

本府舉行第五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管理保護行道樹辦法」「飲食店舖衛生管理暫行規則」等案。

十九日 本日為新生活運動十二週年紀念日，本市黨政軍團各單位在本府舉行紀念大會。

二十日 本府舉行第二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清潔費征收辦法」「開業醫事人員管理辦法」等案。

廿一日 連日金價猛漲，本日最高價達十八萬九千元，物價隨之騰昂。

廿二日 本市採取平抑物價緊急措施，由軍警憲聯合出動，查禁黃金黑市，監視金店及證券行，並勒令糧店整日售糧不得再有只售半日情形。施行以後，物價普遍回跌。



廿七日 本府舉行第二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調整工資暫行辦法」「工資評議委員組織規程」等案。
廿八日 國防最高委員會黨政工作考核委員會秘書長沈鴻烈，在津視察接收各工廠，晚八時，召集本府所屬各機關首長，舉行座談會。

三 月

一日 黨政工作考核委員會秘書長沈鴻烈，視察各市政機構。

三日 本市自由保障委員會成立。

四日 於中央銀行管制下，開放外匯市市場，對美電匯牌價訂爲美金一元合法幣二千〇二十元。

五日 本府統計室編印之「天津經濟月報」發刊。

本府統計室發表，本市物價總指數，以二十六年上半年爲基本期，本年一月份爲一三四、二六五、二月份爲二三四、四〇四。

六日 中央信託局天津分局，會同警憲接收敵僞房屋傢俱。

市府舉行第二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地政局土地登記處處組織規程」「本府員工福利委員會組織規程」等案。

八日 本日爲婦女節，本市婦女界聯合舉行擴大慶祝。

九日 市府舉行第六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市府禁毒處組織規程」等案。

十一日 本市舉行禁毒宣傳週。

全市保長宣誓就職。

十二日 本日爲 國父逝世二十一週年紀念日，本市各界舉行紀念儀式及植樹典禮。



本市電車電燈工會發表宣言，反對比商接收電車電燈事業。

十三日 市府舉行第二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市府人事管理規則」「本市徵收地捐暫行規則」等案。

十四日 外交部平津特派員季澤普來津，籌設特派員公署。

北平行營李主任來津觀察。

由華北各地來津集中之日憲兵，由我駐津憲兵全部予以扣押。

十五日 北平行營李主任在行轅召集本市黨政軍團各首長談話，晚並招待紳耆茶會。

印度貿易代表訪華團一行五人由平來津。

十六日 市府秘書長梁子青及會計長陳長興飛渝，向中樞報告市府施政情形，及本市財政艱難狀況。

十七日 北平行營李主任由津返平。

十八日 市府公營事業管理處門市營業部開幕，公開廉售物品。

自東北入關之學生，在全市散發宣傳品，詳述日寇降伏後東北各地受異族蹂躪之慘狀。

十九日 本市初選國大代表事宜，開始實施。

二十日 市府舉行第二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土地復丈規則」「旅館業管理規則」等案。

廿日 本市工資評議會成立。

最高法院院長夏勤，來津視察司法機構。

廿四日 本市運輸物資出關，換購食糧回津事，本日開始實施。

廿七日 市府舉行第二十六次市政會議，通過「改訂屠宰稅率」「改訂娛樂稅稅率」等案。

廿八日 內政部禁毒委員會主任委員王德溥，假市府召開禁毒會議。

廿九日 本日爲革命先烈紀念日，又爲青年節，本市黨政機關在市府聯合舉行紀念大會。



廿二日 行總訂以工代賑辦法，長期在津賑濟貧民。

四月

三日 市府舉行二十七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舊英法租界官有資產與官有義務債務清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本市地價估計辦法」等案。

四日 本日爲兒童節，各界在本府領導下，擴大慶祝，參加之一般兒童及救濟機關之孤兒貧兒，約計萬名。

五日 市府統計室發表，本年三月份物價總指數，爲二九一·二四四，又補查上年十月份爲三二一·五七七、十一月份爲五七·一〇九、十二月份爲八二·六八四。（基期皆爲二十六年上半年）

六日 行總平津分署舉行審議會，內有市府所提議撥款修復津市下水道修濬牆子河等七案。

七日 本市禁烟協會成立。

八日 社會局舉辦之新生活運動週，本日開始。

十日 市府舉行第二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行政幹部訓練團組織規程」等案。

十一日 市府教育局局長黃鈺生去職，新任局長郝任夫今晨就職視事。

十三日 兼國大代表天津市選舉事務所總監督張廷謬，召集國大代表候選人談話，解釋選舉法各項規定。

十四日 教育部天津就業輔導處主辦之天津青年招待所成立，並開始登記流亡本市之青年。

十七日 本府舉行第二十九次市政會議，通過「三十五年度房租暫行採用借徵辦法」等案。

張市長召集各區甲長訓話，指示禁烟工作，爲地方自治等項。

二十日 本府舉行第七次市政會議，通過「勸禁烟毒辦法」等案。

全國工業協會津分會成立。

廿一日 本市國大代表區域復選，今日開始

本市由中共區採購食糧，本日開始收運。

廿二日 本府新聞處成立，由梁寶和任處長。

本市開始裝新門牌。

在津就逮巨奸周迪平等，由逮捕機關移解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本市華北有價證券交易所，今日奉令停拍，聽候清理。

廿二日 本市黨部新任主委邵華抵津，訂日內到部視事。

本市國大代表區域復選揭曉，當選者爲甘舍棠，王任遠，李墨元，時子周，溫士源等五人。職業復選，亦於本日開始。

本府秘書長梁子青，由渝公畢返津。

廿四日 本府舉行第三十次市政會議，通過「添置築路工具」「本市保民大會組織暫行規則」等案。

本市國大代表職業團體復選揭曉，當選者爲工會苑寶璜，傅秀山，農會代表朱佑衡，趙靜民，商會代表李鴻之，蔣孟樸。

本府教育局舉辦在職中小學教職員甄審及檢定竣事。

廿七日 本府衛生局爲各小學舉辦「萬人透視」，免費透視學生肺部。

廿八日 國民政府令派郝遇林任天津市臨時參議會秘書長。

廿七日 本府舉行第二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調整工資暫行辦法」「工資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等案。

廿八日 國防最高委員會黨政工作考核委員會秘書長沈鴻烈，在津視察接收各工廠，晚八時，召集本市所屬各機關首長，舉行座談會。



五月

- 一 本日爲國際勞動節，本市舉行擴大慶祝。
- 二 本府舉行第三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肅清烟毒考成比率」等。
- 三 美總統代表哈里遜來津，考察食糧衛生狀況。
- 四 本市舉行春季集團結婚。
- 五 國府本日正式還都，本市盛大慶祝。
- 六 本府統計室發表，四月份本市物價總指數，爲二八二·六八四。（以二十六年上半年爲基期）。
- 六 本市開始辦理公職候選人檢驗。
- 六 本府地政局開始調查本市地價。
- 八 本府舉行第三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禁毒工作改由警察局兼辦」「組織青年軍復員委員會」等。
- 十三 本市金價波動甚劇，本日高愈二十一萬元，其他物價連帶不穩。
- 十四 本府召開防汛會議，預籌本市防禦水災計劃。
- 十五 本市自今日起實行夏季時間。
- 十六 自本日起，本市偽聯銀券停止流行，但中央銀行及各代兌銀行之收兌，仍繼續辦理。
- 十六 本府舉行第三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調整本府及各機關員工警察五月份待遇辦法」等案。
- 十六 本日爲故市長張自忠上將殉國六週年紀念。各界舉行公祭。
- 廿二 本府舉行第三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裁減員額」「改訂下半契稅房地標準價」等案。
- 張市長召集本市臨時參議員，頒授國府任命狀。



廿五日 本日起本市舉行逐戶清潔大檢查。

廿九日 本府舉行第三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組織刑事警察隊」等案。

六 月

一日 本市防汛事宜，由市府召集華北水利委員會，各河河務局，及市府工務機關，議定計劃，並分別開始實施。

在本市集中之華北日俘日僑，遣送完畢，計共遣送三十九萬餘人。

本市開始舉辦土地登記。

三日 本府爲禁烟節，本市擴大舉行紀念儀式。

五日 市府舉行第三十六次市政會議，通過：「市府組織規程草案」「管理疏濬下水道暫行規則」等案。

六日 市府統計室發表本市五月份物價總指數：爲：三七六、五四四。（以二十十爲基期）

七日 本市公職候選人審查委員會成立。

八日 市府地政局評定地價，已完成舊英法日意各租界區。

九日 市府秘書長梁子青，檢閱商民自衛隊。

十日 在津法軍撤往越南。

十一日 市府舉行第三十七次市政會議，通過：「成立市民訓練委員會」「設立合作金庫」等案。

十二日 本市自治行政會議開幕。

十三日 市府舉行第三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市立第一醫院組織規程。」「市立第二醫院組織規程。」等

案。



二十日 本市臨時參議會揭幕。

廿三日 本市開始遣送德僑。

廿六日 市府公用局興修中山路及大胡同電車諸線，本日開工。

市府舉行第三十九次市政會議，通過：「防汛工作中責成保甲長看守，當地水閘及已完成之堤埝。」等

「房租糾紛處理辦法。」等案。

廿八日 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主委張道藩來津。

三十日 本日爲收兌偽聯銀券最後一日。

七月

三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次市政會議，通過：「爲解除人民痛苦，受理密告。」「管理河道暫行規則。」等案。

五日 市府統計室發表，本市六月份物價總指數爲三八，四〇五。（以二十六年上半年爲基期）

六日 本市臨時參議會閉幕。

七日 本府爲抗戰紀念日，本市開會追悼殉國烈士，並舉行撈戰忠烈入祠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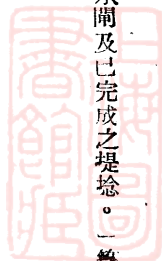
十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救濟院組織規程」等案。

十一日 本市蘇聯領事館恢復。

十二日 市府舉辦長期平糶。

十三日 本市參加北平青年夏令營受訓學生，本日去北平報到，三民主義青年團津支團及本府教育局聯合舉辦

歡送會。



十四日 各河水勢漸漲。

十五日 財政整理委員會成立。

十六日 市民訓練開始。

十七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各局處測量人員外勤費支給數。」等案。

十八日 夏令衛生委員會成立。

二十日 舉行警察大檢閱。

各河水位連日增漲，本府準備搶險工作。

廿二日 市府教育局主辦小學暑期講習班，開始授課。

本市發現真性霍亂。

廿四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恢復金銀首飾交易。」等案。

廿五日 各河水勢險惡，防汛委員會開會，商堤埝防護萬全辦法。

市府統計室主編之天津市政統計月報，本日出刊。

三十日 杜副市長巡視各河水勢。

卅一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就接收德國學校校址改設國際小學。」等案。

八月

五日 中美農業技術團蒞津。

市府統計室發表，本市七月份物價總指數爲，四四六，四八〇（以二十六年上半年爲基期）

七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成立行政人員訓練團。」各局處消費合作社借用周轉金辦法



「等案。

十二日 經濟部冀熱察綏區特派員辦公處，在津舉辦之民營礦廠復工貸款，經四聯天津分處核准一百五十一家，貸款總額爲二十五億三千餘萬元。

十四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六次市政會議，通過：「翻修道路」「修建總東兩站間鐵路兩旁排水溝渠」等案。

十五日 本日爲勝利週年紀念，本市各機關放假一日，以表慶祝，並舉行慰勞國盟軍大會。

本市國民學校決採二部制，以救濟失學兒童。

十八日 接收清查團來津工作。

十九日 新外匯率今日公佈，對美匯價爲三三五〇元。（即美鈔一元合國幣三三五〇元）此新外匯率實行，本市一部物價猛漲。

廿一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七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府任免薦任職以上人員提交市政會議辦法」「市區造產委員會組組規程」等案。

廿二日 本市舉行公開游泳比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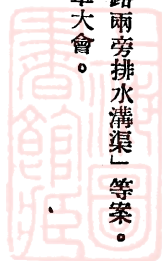
廿七日 本日爲孔誕紀念日，在本市舉行祭孔典禮，同時，舉行慶祝教師節大會。

廿八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傳染病醫院及第一第二兩齒科醫院組織規程」，等案。

張市長杜副市長及牟警備司令檢閱受訓市民，檢閱後受訓市民遊行全市。

廿九日 資源委員會主委錢昌照來津。

三十日 市府公用局局長王錫鈞有接收舞弊嫌疑，經市府備文送地方法院檢查處偵查，所遺職務暫派人事處處長張錫羊代理。



九月

一日 本日爲記者節新聞界盛大慶祝。
接收清查團委員本日離津去平。

三日 本日爲日本投降週年紀念，本市舉行擴大慶祝。

四日 市府舉行第四十九次市政會議，通過：「爲徵收房捐，估計房屋現值標準辦法」，等案。

五日 市府統計室發表，本市八月份物價總數爲：四八九，〇七五。（以二十六年上半年爲基期）

六日 本市都市計劃及公共工程二委會，舉行聯席會，研討市區擴大及建設計劃。

市府社會局教育局聯合舉辦政教聯席會議，研究市區保行政及國民學校之改進聯繫等事項。

七日 中央令自本日起免徵出口稅，本市海關訂定九日起實行。

九日 本日爲體育節，本市除舉行慶祝儀式及遊行外，並舉行各項公開比賽表演。

十日 本市中等以上學生甄審，辦理完竣。

十一日 市府舉行第五十次市政會議，通過：「小學採用二部制所需經費概算」等案。

十二日 社會局舉辦秋季市民集團結婚。

十六日 物資供應局華北辦事處與美軍洽商接收美方在津剩餘物資。

十八日 市府舉行第五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三十五年度臨時徵兵抽籤辦法」案。

二十日 市府召集各保甲長會談，徵求對此次徵兵辦法之意見，討論結果，決定按徵兵原則，由各區保負責分別徵集，暫不實行抽籤法。

廿一日 市府舉行第八次臨時市政會議，通過：「取締操縱金銀，絲布，油糧，煤筋，價格黑市暫行辦法」等



案。

廿五日 市府舉行第五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逾期繳納稅款罰錢辦法。」「對各舞場徵收娛樂稅。」等案

西藏國大代表來津參觀。

廿六日 本市冬振籌備委員會舉行會議，研討應予進行諸事宜。

廿七日 本市市庫收支不敷甚鉅，本府決派員管京報告，並請撥專款補助經費。

廿八日 駐守本市之九十四軍他調，防務由新二軍接替，本日新二軍軍長林偉儔及該軍一部士兵到津。

三十日 夏季時間至本日結止。

十月

一日 天津至王慶坨公路今日試行通車。

社會部職業介紹所今日在津成立。

津商會今日成立。

二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管理馬車規則。

三日 本府舉行復員週年紀念典禮。

衛生局舉辦衛生展覽會。

六日 津衛生局各醫院今日開放，歡迎市民參觀。

七日 新疆青年觀光團來津。

九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組織天津市影劇評議委員會。

津市民舉行歡迎第二軍將士大會。

十日 今日國慶紀念，津市各界舉行慶祝大會。

十一日 林兼警備司令偉儔到部視事。

十四日 臨參會駐會委員開始視察民政。

十六日 本日舉行第五十五次市政會議。

二十日 津各界追悼王故中委若儔公祭。

廿一日 臨參會時議長子周飛京。

廿二日 法國駐華大使梅理霽抵津。

廿三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六次市政會議。

英國商務訪華團抵津。

瑞典公使阿拉德抵津。

廿四日 政院議決，張市長辭職照准，任命杜副市長繼任天津市長，張子奇任副市長。

津市臨參會電張市長慰問，電杜市長致賀。

津各界開會歡送國大代表。

廿六日 津市長副市長更迭中央命令到津。

廿八日 英國大使施締文今日抵津。

三十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七次市政會議，

卅一日 主席六秩大慶，津市隆重祝賀。

十一月



一日 杜市長張副市長舉行就職典禮。

杜市長向津市民衆宣佈施政方針。

本府參事王玉科張楚改任本府顧問。

本府秘書處處長吳肇忻改任本府參議。

王余杞任本府主任秘書。

朱香谷任本府人事處處長。

本府簡任秘書辭職。

傅有權任本府參事。

過祖源任工務局副局長。

二日 張副市長召集本府職員訓話。

梁寶和代理本府外事處長。

三日 津市中國憲政研究會舉行成立會。

四日 本府舉行擴大紀念週，杜市長出席勉僚屬以誠相見，增進互信。

五日 杜市長飛南京向中樞請示行政方針。

本市第二期受訓市民舉行結業檢閱式，張副市長邵主委蒞場檢閱。

六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地權糾紛調處辦法草案。

本府舉行工作會報，張副市長勉僚屬注重實際。

七日 謀勵供應委員會今日成立，張錫羊任主任委員。

今日蘇聯國慶，蘇領事館舉行慶祝招待中外來賓。



十日 英國領事館舉行紀念會，追悼世界大戰陣亡將士。

十一日 本市民衆舉行反內亂大會。

十二日 今日 國父誕辰，本市各界舉行紀念大會。

十三日 本府舉行第五十九次市政會議。

十五日 本市冬令救濟委員會開宣傳大會。

十八日 杜市長由南京返津。

十九日 杜市長招待記者暢談赴京滬觀感。

工務局局長閻子亨辭職，劉如松繼任。

二十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次市政會議。

廿一日 新任市黨部書記長許蓮溪抵津。

廿四日 本府舉行擴大紀念週，杜市長勉同人自治自重自強。

廿七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煤焦供應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草案。

廿九日 考選委員會考銓處長李光宇來津督導公職候選工作。

三十日 陶履中任本府簡任秘書。一

十二月

一日 本府爲增進行政效率，自今日起實行分層負責制。

四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二次市政會議。

七日 北平市長何思源來津，與本市各方面作就任後之聯絡。



九日 本市禁烟宣傳今日展開。

十日 社會局召集各業代表說明推行節約辦法。

十一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佃租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

杜市長邀集金融界談話，防止年關市場波動。

十二日 杜市長召見各局長區長，聽取工作報告，並訓示倡導民主精神。

十四日 本府秘書處編譯室主編之天津市週刊，今日出刊。

十五日 杜市長對第二軍官兵講話：「綏靖難於作戰」。

孫越崎來津視察。

十六日 爲加強本市稅收，杜市長召財政局負責人訓話。

新任警察局副局長齊慶斌到局視事。

十七日 社會局開兵役檢討會，國防部專員武繩祖出席致詞。

杜市長召集有關機關團體指示加強業務聯繫辦法。

十八日 本日舉行第六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道路工程受益費征收細則。

十九日 杜市長爲促進生產效率，召集工商界負責人談話，強化勞資協調。

杜市長邀集各機關首長茶會，號召節約運動。

二十日 杜市長召集各業公會負責人談話，檢討商業困難問題。

廿五日 本市黨部紀念雲南起義，晨召各機關學校代表開會。

本府爲慶祝耶穌聖誕，舉行晚會招待美軍，及各國領事。

廿七日 司徒大使訪杜市長，杜氏說明津市各方概況。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五次市政會議。

卅一日 劉如松到津任本市工務局局長

三十六年一月

元旦 本市今日慶祝元旦，制憲完成，自即日起擴大慶祝三天。

本市各界代表在忠烈祠致祭抗戰忠烈。

三日 新疆國大代表抵津。

四日 曹鍾麟任本府參事。

八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六次市政會議。

九日 杜市長張副市長舉行茶會，招待國大代表。

十一日 交通部鐵路視察團抵津。

十五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七次市政會議，通過自治工作競賽辦法。

十六日 杜市長招待記者，報告津市財政狀況。

廿二日 本市紫牌電車道修成。

廿五日 津市臨參會首屆二次大會舉行開幕典禮。

廿七日 大赦令到津。

廿八日 杜市長出席臨參會作施政報告。

廿九日 本府舉行第六十八次市政會議。

三十日 津市臨參會繼續聽取社會局等工作報告。



卅一日 津市臨參會繼續聽取衛生地政兩局工作報告。

二 月

二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次市政會議，通過警察局陸上交通管理規則實施辦法及水上交通暫行管理規則及義勇警察隊隊員服務暫行規則。

津市各界爲追悼故國大代表傅秀山李聘之兩氏，在廣東會館舉行追悼會，杜市長親臨主祭。

三日 今日農民節，農會舉行慶祝會。

臨參會舉行第一次臨時會議，聽取杜市長報告關於抑止物價波動之經濟緊急措施。

臨參會舉行第十一次大會，本府會計處出席報告工作。

經濟緊急措施方案電呈中央。

五日 臨參會舉行第十四次大會本府企業公司籌備處報告工作。

十日 臨參會首屆二次大會閉幕。

臨參會致電 蔣主席致敬，並通電全國擁護憲法告成。

十四日 社會部長谷正綱到津視察。

十五日 今日戲劇節，社會局主辦之慶祝大會，假勝利聯歡社舉行，杜市長出席主持。

十八日 本府召開實施中央經濟緊急措施會議。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行政幹部訓練團組織規程。

今日新生活運動十三週年紀念，津市各界假中國大戲院舉行紀念大會。

臨參會第二屆駐委會召開首次會議。

廿六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房捐捐率。

蔣主席以津市府在金融糧價動亂之際，自動管制物價有效，特電嘉獎。

三 月

三日 司法院院長居正，最高法院院長夏勤。到津視察司法界情況。

五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三次市政會議。

八日 今日婦女節津市婦女界假中國大戲院舉行慶祝大會。

九日 本府舉行擴大紀念週，杜市長演講民主政治的治人問題。

十二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四次市政會議。

今日 國父逝世二十二週年紀念，津市各界假本府舉行紀念大會，及植樹節典禮。

十三日 津市各界舉行護權愛國運動大會。

本府會計處處長陳長興調職，由朱如滄繼任。

十四日 本府新聞處處長兼外事處處長梁寶和，辭去兼職，由李大為繼任。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整理火車站及汽車站秩序辦法。

張伯苓校長返津，二萬餘人集站歡迎。

廿五日 今日美術節津市文化藝術團體舉行慶祝大會。

廿六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六次市政會議。

中國地方自治學會天津分會在津市臨參會召開發起人會議。



廿九日 今日爲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殉難紀念日，又爲青年節，天津市各界假忠烈祠舉行紀念大會。
三十日 本府主任秘書王余杞氏倡導之革新平劇促進會正式成立。
卅一日 本府民政處成立，馮步洲任處長，齊爾恂繼任本府總務處處長。

四月

二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七次市政會，通過各種車輛船舶登記辦法及檢驗各種車輛船舶暫行辦法。
四日 今日兒童節，本市舉行慶祝會。

韓達任本府參事。

五日 津市各界爲紀念民族掃墓節，舉行公祭抗戰忠烈。

九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八次市政會議。

十六日 本府舉行第七十九次市政會議，通過天津市總工會章程草案六種。

十九日 北平記者聯誼會會員到津參觀。

廿三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次市政會議。

廿五日 北平衛生考察團來津參觀。

三十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一次市政會議，通過市訓團組織規程。

五月

一日 津市五一勞動紀念大會在財政局廣場舉行。

社會局自今日起加強管制食糧漲價。



內政部平津禁煙特派員李峯來津，督導本市禁政。

本市河東下水道開工。

四日 今日爲五四紀念日，津各界舉行紀念大會。

五日 津市黨部假本府大禮堂舉行慶祝國府成立及還都週年紀念大會。

津市防汛委員會假工務局舉行成立大會。

六日 本府舉行改進社會秩序檢討會。

七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公私危險建築物調查防護聯繫辦法。

本府奉到 蔣主席電示平抑糧價及疏導來源辦法。

九日 天津市營業稅評議委員會成立。

十日 田樞機主教蒞津視察。

十一日 本府劇藝社成立。

十四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三次市政會議。

十八日 天津市訓練團今日始業。

二十日 南開北洋等大學生結隊遊行，並到本府請願。

廿一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四次市政會辦，通過戶口異動暫行辦法。

天津警備司令部及本府會銜佈告市民，嚴禁集衆請願。

廿二日 杜市長爲平息本市學潮，邀各校當局舉行座談會。

廿五日 中央農工部長馬超俊到津視察。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五次市政會議。

馬超俊部長出席津市政座談會。

廿九日 杜市長奉到 蔣主席電處理津市學潮辦法，召集中小學校長談話。

三十日 津市二十三人民團體宣言協助政府保衛治安。

六 月

一日 津市戒嚴司令部成立，並代電各校，勸告學生恪守戒嚴法。

三日 津市紀念六三禁烟節並舉行防毒大會。

四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六次市政會議。

冀綏靖區視導團抵津。

海軍總司令桂永清抵津。

十日 糧食部撥濟平津兩市麵粉本市部份運到。

十一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七次市政會議。

十三日 津市黨部通電全國抗議外蒙入侵新疆。

本府奉到行政院令速籌改選臨參會議員。

津市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成立。

十四日 津警備司令部試放警報信號。

十六日 津市各界紀念國父廣州蒙難。

十八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物價評議會組織規則。



本府奉行轅令保障新聞自由。

十九日 警備司令部佈告民衆，嚴禁妨害秩序。

二十日 津慰勞國軍委會成立。

廿一日 逃津難民救濟委會成立。

廿五日 本府舉行第八十九次市政會議。

廿六日 津兵役協會成立。

七月

一日 蔣主席電獎杜市長協建城防有功。

二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次市政會議。

四日 美國領事館慶祝國慶，我軍政首長均往致賀。

五日 本府電中央擁護全國總動員甚亂。

六日 蔣主席對全國作重要播講，杜市長集合各官吏在民園聆訓。

八日 中央軍事慰勞團抵津。

九日 民園廣場中盛大舉行勞軍大會，由鹿鍾麟團長授旗並致慰問詞。

本府舉行第九十一次市政會議。

十日 本市商會開會歡迎孔祥熙。

十三日 本市訓練團舉行第一期結業及第二期始業典禮。

十四日 杜市長召各局首長研討治安及食糧問題。



法國領事館慶祝國慶，本市各界前往致賀。

十五日 張嘉璈抵津。

十六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二次市政會議，通過社會服務處暫行組織規程草案。

十九日 謝敬輿任本府參事。

廿一日 市黨部舉行紀念週，杜市長出席報告軍事及食糧問題。

廿三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工廠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

廿四日 杜市長召集市屬人員，開會研究津市總動員辦法。

廿五日 本市受訓市民四千名，今日在民園舉行大檢閱，國防部代表蒞臨致詞。

廿六日 新任津市黨部主委郭紫峻抵津。

廿八日 郭紫峻主委今日到任視事。

三十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府舉行月會及市政討論會暫行辦法。

八月

二日 本府舉行考績會，規定職員升降標準。

六日 上官雲相副主任，杜市長赴平參加行轅會議。

本府舉行第九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農會章程草案。

八日 杜市長向市民廣播請救濟粵災。

十日 本市訓練團第二期學員舉行結業典禮。

十三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六次市政會議，通過保國民學校及區中心國民學校籌集基金，實施辦法草案。



十四日 公用局新型公共汽車四十輛舉行通車典禮。

二十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七次市政會議。

廿二日 本市選舉委員會成立，杜市長兼任主任委員。

屈卓吾任本府參事。

廿七日 今日孔子誕辰，各界舉行紀念會。

三十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八次市政會議，通過房屋租金標準額。

卅一日 內政部警察總署署長唐縱抵津視察警政。

九月

一日 新聞界慶祝記者節。

二日 杜市長播講第二屆勝利節感言。

三日 今日我國抗戰勝利二週年紀念，本市舉行慶祝大會。

本市二次忠烈舉行入祠禮。

五日 本市舉行焚毒，各機關代表到場監視。

十日 本府舉行第九十九次市政會議。

十二日 上官副主任在津舉行告別酒會。

十四日 本府舉行月會，杜市長勉僚屬以「盡其在我」。

十七日 本府舉行第一百次市政會議。

十八日 本府奉到行政院令關於公務人員配給實物辦法。



十九日 杜市長與熊式輝上官雲相同車赴平。

廿一日 胡適之先生來津講演。

廿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一次市政會議，通過各區建設委員會組織規則草案。

廿七日 張羣院長今日蒞津。

張羣院長出席本府市政會報。

十月

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二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民自衛訓練團組織暫行規程草案及訓練計劃綱要。

本市清查戶口自今日開始。

三日 本府復員二週年，杜市長播講復員經過。

四日 衛生局舉行衛生展覽會。

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三次市政會議。

十日 今日國慶紀念，本市各界熱烈慶祝。

杜市長郭主委檢閱全市童子軍。

十一日 軍紀吏治督察團抵津。

十二日 督察團首次團會展開工作。

本市社會服務處正式開幕。

鄭彥柔副秘書長召集津市黨團人員座談。

十四日 本府舉行平抑物價會議。



十五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四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建築規則草案。

十六日 美業院貿易委會代表霍爾等抵津。

十八日 英議會訪華團抵津。

本市訓練團舉行聯誼會。

十九日 英訪華團今出席臨參會茶會。

廿二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五次市政會議。

廿五日 本府舉行市政討論會。

北平市長何思源抵津。

廿七日 本府舉行致績委員會。

糧食部次長關吉玉到津視察。

廿九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六次市政會議，通過市政宣傳大綱草案。

三十日 督察團舉行臨時會報。

卅一日 今日。蔣主席六秩晉一華誕，津市各界舉行慶祝。

十一月

一日 杜市長就職一週年紀念。

三日 本市紳耆向市當局獻旗。

五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七次市政會議。

七日 行總分署副署長顧德銘到津。



九日 本府舉行首次月會。

本市訓練團第四期學員舉行開學典禮。

十二日 今日 國父誕辰各界舉行紀念會。

十三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八次市政會議。

十五日 本市各區選舉指導所正式成立。

林偉儔軍長招待各界話別。

十六日 本市各界假訓練團歡迎馬司令，歡送林軍長。

十七日 新任天津警備司令馬法五氏就職。

劉春嶺副軍長抵津，九十二軍接防竣事。

十八日 各區選舉投票所同時成立。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一〇九次市政會議。

二十日 英國領事館舉行盛大慶祝會，遙祝伊麗莎白公主結婚大典。

廿一日 本市開始選舉國大代表。

廿二日 杜市長對記者暢談普選觀感。

馬蘊華處長出席本府人事會報。

廿三日 馬法五司令視察本市城防。

廿四日 本市國大代表普選揭曉，張伯苓時子周李淑敏得票最多當選。

廿六日 杜市長招待外賓，介紹馬司令候軍長。

本府舉行第一〇次市政會議，通過衛生局管理醫療器械商暫行辦法。



廿八日 中央會計局長開亦有來津視察。

十二月

一日 本市警察第十一分局今日成立。

新任監察院副院長劉哲抵津。

三日 本府舉行第一百十一次市政會議。

七日 本府舉行月會，杜市長闡述動員意義。

本府舉行第一百十二次市政會議。

十日 社會局緊急措施今日起嚴禁糧食出關。

十一日 本市貸款儲糧委員會成立。

十二日 本市舉行首次經濟會報。

本市黨團員開始重新登記。

考試院山東河北考銓處處長馬國琳到津。

十四日 本府召開緊急平抑糧價會議。

北平警備司令陳繼承抵津視察本市城防工事。

傅作義總司令到津巡視。

本府舉行第一百十三次市政會議。

十七日 傅總司令對九十二軍幹部訓話。

傅總司令離津返平。

二十日 本府舉行討論物價糧源會議。



- 廿一日 本市訓練團舉行第四期畢業典禮，第五期開學典禮。
 - 廿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百十四次市政會議，通過食糧市場劃分交易措施。
 - 廿五日 本市慶祝行憲日，
 - 廿七日 本市舉行新生活運動大檢閱。
 - 廿九日 本市普考在市訓團開始舉行。
 - 卅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一五次市政會議。
- 本府秘書長梁子青赴京，請求開放南糧北運限制。

三十七年一月

- 一日 今日三十七年元旦，本市各界舉行慶祝。
 - 四日 督察團舉行本年度首次團務會議。
 - 七日 本府舉行第一一六次市政會議，通過配售公教人員開灤原煤辦法及設置配售實物委員會。
 - 十日 本市監委選舉，趙光宸郝遇林二氏當選。
 - 十一日 本府舉行本年度第一次月會。
 - 十二日 本市戡亂動員委會正式成立，臨參會議長時子周任主任委員。
 - 十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一七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筵席及娛樂稅征收率。
 - 十八日 本市舉行追悼張故委員繼大會。
- 本府舉行第一一八次市政會議。



廿一日 立委選舉投票開始。

廿四日 本市立委，王任遠、郭紫峻，溫士源，李曜林，夏景如五人當選。

廿五日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張清源來津視察黨務。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一九次市政會議。

三十日 督察團舉行末次團會。

本府秘書長梁子青由京返津。

二 月

二日 本府梁秘書長出席訓練團紀念週，詳述南行觀感。

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〇次市政會議。

五日 本市農民慶祝農民節。

九日 杜市長代表主席慰問本市戰士。

十日 本府舉行晚會，慶祝春節。

十二日 杜市長赴京出席五大都市配糧會議。

十五日 本市慶祝戲劇節。

十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一次市政會議，通過三十六年度營業牌照稅課征辦法。

十九日 本市舉行新生活運動十四週年紀念，

本府新聞處處長梁寶和辭職。

二十日 本府舉行經濟會報。



杜市長由京電告配糧會議開會結果。

廿五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二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市戶籍登記實施辦法。

廿七日 本府舉行市政討論會。

廿九日 杜市長由京返津。

本市開始選舉參議員。

三 月

三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三次市政會議。

本市食糧配售參議會成立。

六日 河北省主席楚溪春抵津。

七日 本府舉行月會，杜市長說明公務員應有之態度。

八日 本市婦女界慶祝三八婦女節。

十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四次市政會議，通過三十七年度營業稅稽征實施辦法。

十二日 本市紀念國父忌辰，並舉行植樹典禮。

十七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五次市政會議。

本市歡送國大代表。

十八日 本市民食調配委員會及民食調配處開始辦公。

二十日 河北郵政管理局紀念郵政節。

廿三日 津市區救濟特捐募集委員會成立。



廿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六次市政會議，通過韓僑及奧僑產業應給價收回案。

本府總務處處長齊爾陶辭職，孔柯嘉繼任總務處處長。

廿九日 今日爲革命先烈青年節及國民大會開幕三重紀念日。

卅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七次市政會議。

四 月

三日 本府奉行政院令發文武職待遇調整辦法。

四日 本市慶祝兒童節。

五日 本市展開綠化天津市植樹運動。

六日 本市舉行城防會議。

七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八次市政會議。

八日 中華救濟團華北區主任亨德抵津。

十日 本市開始民食配售。

十一日 本府舉行月會。

十二日 中華救濟團團長吉爾白瑞克抵津訪杜市長，商談配售問題。

十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二九次市政會議，通過天津市改革政治風氣方案。

十七日 杜市長電呈 蔣主席及張院長，本市應劃爲剿總轄區。

十九日 我國行憲後第一任大總統，由國民大會正式選出爲蔣中正，本市熱烈慶祝。

廿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〇次市政會議。



廿三日 杜市長召各局處長檢討施政方針。

廿七日 臺灣參議會考察團抵津。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一次市政會議，通過天津市軍警憲檢查煙毒聯繫辦法草案。

廿九日 李宗仁常選副總統，本市各首長紛電致賀。

三十日 天津圖書館成立，開始業務。

五 月

一日 本府舉行簡化公文研討會。

二日 湯恩伯司令抵津。

四日 本市各界舉行紀念五四運動大會。

市黨部及教育局招待文藝作家。

五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二次市政會議。

市黨部紀念革命政府成立。

七日 本市文化會堂設立，開始工作。

九日 本府舉行月會。

十二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戡亂期間戶口清查臨時實施辦法，

十三日 杜市長邀集各有關機關負責人討論經濟緊急措施。

十六日 本市工業會成立。

十八日 救濟特捐督徵委員鹿鍾麟抵津。



十九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四次市政會議，通過簡化公文手續。

本府外事處處長李大爲辭職。

本府簡任秘書張翰書辭職。

東北政委會參觀團抵津。

二十日 總統副總統舉行就職典禮，本市各界熱烈慶祝。

廿二日 本府主任秘書王余杞兼任新聞處處長。

廿五日 杜市長電賀翁文灝出長行政院。

廿六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津市自衛特捐籌集方案。

馬法五司令調任保定警備司令，遺職由陳長捷繼任。

廿九日 鄧伯粹任本府參事。

六 月

二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六次市政會議，通過衛生局辦事細則草案。

新任天津警備司令陳長捷抵津。

三日 陳長捷司令就職。

本市舉行六三焚毒紀念。

六日 本府舉行月會，陳長捷司令出席講演。

七日 張伯苓校長招待本市參議員。

九日 本市參議會成立，楊亦周劉澤民當選正副議長。



十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七次市政會議。

十四日 本市防汛委員會成立。

十五日 新任天津警備副司令秋宗鼎抵津。

本府舉行第一三八次市政會議。

十六日 市黨部開會紀念國父蒙難。

十九日 杜市長赴平謁傅總司令。

二十日 宋肯堂抵津，視察城防工事。

廿一日 本市參議會秘書處開始辦公。

廿三日 本府舉行第一三九次市政會議，通過天津市街巷公共場所清潔衛生競賽實施辦法。

廿四日 本市城防構築委員會成立，陳長捷司令兼任主委。

廿九日 本市公教人員配實委會成立。

三十日 本市參議會舉行開幕典禮。

本府歡宴全體參議員。

七月

一日 本市參議會首屆大會舉行第一次會議，杜市長出席作施政報告。

參議會首屆二次大會，聽取民政局警察局會計處工作報告。

二日 參議會首屆三四次大會，聽取社會局工作報告。

三日 參議會首屆五次大會，聽取工務局工作報告。



參議會首屆六次大會，聽取民食調配處工作報告。

農林部視察團抵津。

四日 本府舉行月會，杜市長勉僚屬加強工作互助樂羣。

五日 參議會首屆七次大會，聽取教育局工作報告。

參議會首屆八次大會，聽取衛生局及新聞處工作報告。

六日 參議會首屆九次大會，聽取財政局工作報告。

參議會首屆十次大會，聽取公用局及市銀行工作報告。

七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〇次市政會議。

本市紀念抗戰建國第十一週年，慶祝陸軍節。

參議會首屆十一次大會，聽取地政局及企業公司工作報告。

八日 本府舉行經濟會報。

參議會通過籌組民食維持委員會。

九日 市黨部紀念北伐誓師廿二週年。

十二日 工務局局長劉如松辭職，副局長過祖源升任局長。

奧國駐華公使施德復來津。

十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一次市政會議。

十五日 陳長捷司令檢閱本市保警隊。

十六日 本市參議會閉幕。

十七日 慰勞團抵津，慰勞國軍。



二十日 張副市長子奇辭職照准，副市長未再派人。

廿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二次市政會議。

廿四日 本府參事傅有權辭職。

廿五日 杜市長電國行俞總裁，請勿限制申匯。

廿六日 本市保警總隊舉行行軍大演習。

廿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三次市政會議，通過管理船戶戶口暫行辦法。

廿九日 參議會十一種委員會分別召開成立會。

三十日 本府舉行改進地方行政討論會。

八月

一日 本府科長孔令朋調任參事。

四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四次市政會議。

五日 本府舉行禁烟會報，加強肅清烟毒。

八日 本府舉行月會，請美經濟合作總署天津辦事處主任歐維演講。

十一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五次市政會議，通過本府各級主管巡迴視察及工作聯繫方案。

十二日 本府舉行經濟會報，研討平抑物價問題。

十三日 劉友芹任本府參事。

十八日 本府舉行第一四六次市政會議，通過房屋租賃條例與租賃糾紛調解辦法。

十九日 晚間改幣消息到津，財部令津市行莊休業三日，市場捲起跌風，當局準備整肅津市職業學生。



二十日 開始傳訊各校職業學生計四十六人。杜市長發表談話。

工業會決定新幣制下工資數目，照八月上半月生活指數就法幣數折合金圓發給。
改革幣制後糧價下跌。

廿一日 金圓券運抵本市，決於後日開始行使。

市府奉警察總署代電，轉警人員辭職後即不再分派工作。

天津市戡亂建國動員委員會成立，楊議長任主任委員，劉副議長杜市長陳警備司令爲副主任委員。

廿二日 市府召集各有關機關舉行緊急經濟會議，決議監視市場，執行限價，並禁止刊載違反經濟政策言論及

黑市價格。

市屬機關會計辦法七項，經會計處規定發表單據須載金圓及法幣二數。

警局議定辭職轉業警員仍可聲請復用。

糧價續萎。

廿三日 金圓券今起行使市場，反應良好，物價普遍下落，金鈔黑市絕跡。市府具實呈報中央。

社警兩局長訓示各業，物價應以八一九日價爲準，不得任意抬高，違者依據特種刑事法論罪。

警察局長親率八百警員出動市場監視交易。

社會局出動監督小組監督零售價。

金鈔兌換金圓券異常踴躍。

廿四日 當局查獲違令抬價者數家，決依法嚴懲。

優秀清寒學生獎金，本學期將增加五百名，獎金數額亦將增加。

市府令工務局辦理取締包工制度，以免工人遭受剝削。



糧價稍高，紗布續昂。

廿五日 市府舉行第一四七次市政會議，通過建築平民住宅，欸請中央核撥。

市長指示監督小組，工作務求切實把握證據，以作懲罰根據。

紗布疲風漸起，糧價平萎。

警備部決整飭榮軍風紀，犯擾亂公安罪者將從重判刑。

廿六日 翁院長電杜市長，對津市推行緊急辦法有效，表示欣慰。

廿七日 杜市長邀集工商界座談，徵詢對新經濟政策實施後意見。

各界晨在文廟祀孔，杜市長講尊孔之道。

留津立委商討直轄市自治問題。

廿八日 張副院長抵津，午後邀各界首長座談，諄囑努力推行政府經濟方案，對平津民衆擁護新幣深感動。

違法拾價商店又有多家被查獲。

廿九日 警局開革不願復職警員四十五人。

三十日 張副院長函翁霍，力爭津進口配額。

違法拾價拒售奸商仍多，監督小組決予嚴懲。

公用警察出動檢查車票，成績良好。

倉庫開始凍結，只准存不准提。



(附錄四)

天津市政府高級職員錄

職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市長	杜建時	際平	四〇	河北武清	
秘書長	梁子青		四六	河北行唐	
參事	孫敬亭		四三	河北雄縣	
	曹鍾麟	中幹		河北	
	謝敬輿			河北武清	
	屈卓吾		四二	河北定縣	
	齊崧	子直	三七	吉林伊通	已停薪留資
	鄧伯粹			四川	
	孔令朋		三〇	山東曲阜	
	孔柯嘉				
顧問	劉作霖				
	王玉科	問山	五八	遼寧錦縣	
	陳同慶				
	孫希渠	訪漁	五四	河北豐潤	



參 議

五八 河北密雲

主 任 秘 書
簡 任 秘 書
秘 書

專 員

王德昌	張道彭	齊爾恂	張復生	張漢熙	李紹泌	李家煥	盧樹霖	王奎克	白玉瑛	曹爾驥	黃耘石	李雨蓀	王余杞	王玉增	王樹楷	孟憲尊	馬蔚青	白雄遠
文軒		仲和			劭密		澤民	崇山	佩珩	志弢								
三六	三七	四三	三三		二九		四六	三四	五五	四〇	三四	五一	四三					
察哈爾蔚縣	安東	河北昌黎	廣東梅縣	河北豐潤	安徽合肥	河北遵化	遼寧錦縣	河北豐潤	河北武清	北平	河北盧龍	四川自貢						



專職
員別

第一科 科長
第二科 科長
第三科 科長
第四科 科長
視察

會計室主任
編譯室主任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姚金紳	書城	五七	天津	
謝稷忱		四四	四川三台	
張書元		四四	河北定縣	
龐樂淨		三二	天津市	
時甲	卓如	五六	河北南宮	
賈秉謙	海林		江蘇泰興	
蔡邦儼	恪季			
張拙民				
尹慶耀				
王奎克	桐軒	四二	河北密雲	
張兆鳳	立瑛	四〇	山東牟平	
于振海	鼎輔	四八	河北行唐	
李維新				
李銘綸				
敖世章				
董鳳桐				
孫庚甫				
陳嘉祥				

四〇 河北寶坻

秘書兼

社會局科長兼



考

編	總	事	交	出	人	第	第	第	視	編	新	會	第	第	第	專				
處	務	務	際	納	事	一	二	三	察	審	聞	計	一	二	三					
處	處	科	科	室	處	科	科	科	長	長	處	處	科	科	科					
長	長	長	長	任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員				
周	趙	許	趙	孫	朱	陳	盧	辛	辛	郭	王	朱	簡	楊	陳	謝	張	李		
廣	毓	躋	毓	伯	香	成	建	萬	萬	秀	余	如	代	瑞	友	辰	濟	振		
澤	鑫	青	鑫	勤	谷	一	虎	雲	雲	岩	杞	淦	霖	盤	玖	生	安	鷺		
欣	超	季	超	茨	岩	叔	岩	超	超	鏡	鏡	辛	辛	辛	拱	拱	拱	拱	拱	
白	遠	千	遠	軒	菴	輿	菴	然	然	江	江	五	五	五	北	北	北	北	北	
三	四	三	四	三	三	四	三	三	三											
二	二	七	二	八	六	四	六	九	九											
北	廣	北	廣	河	河	江	河	江	江											
平	東	平	東	北	北	蘇	北	蘇	蘇											
	中		中	滄	滄	金	曲	崇	崇											
	山		山	縣	縣	山	陽	明	明											

視察兼

主任秘書兼



職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專員	張世清				
統計長	馬可福	雪原	三七	察省萬全	
第一科科長	謝秀川				
第二科科長兼幫辦	婁志清				
第三科科長	謝馨林				
專員	吳孝禹				
專員	劉文德				
民政局長	馮步洲		四一	江蘇銅山	
主任秘書	劉伯燠	亦羣	四二	河北鹽山	
自治科科長	韓樹義	子直	三七	河北安平	
戶政科科長	劉士修	敬軒	三七	河北大名	
軍事科科長	崔慰周		三二	天津	
軍務科科長	張馥庭		四三	天津	
會計科科長	趙家棠	桂馨			
會計室主任	楊銳		四二	河北清苑	
人事室主任	徐品陞		三四	河北深縣	
統計室主任	劉景星	光宇	四四	河北贊皇	
視察	劉崇基	仲睦	四八	天津	



視察專員

袁有爲
李繼昌
楊謙伍
鄭成基

世卿

三九
三五
三七

河北灤縣
河北清苑
河北井陘

第一區區長

楊撫民

三一

天津

第二區區長

梁叔達

四六

河北大城

第三區區長

洪介民

四四

遼寧遼陽

第四區區長

劉保慧

三〇

天津

第五區區長

袁澤民

五〇

天津

第六區區長

趙子彬

五七

天津

第七區區長

劉楚箴

四一

河北清河

第八區區長

王廣增

三三

河北棗強

第九區區長

步恒毅

三六

天津

第十區區長

王炳勳

四四

河北深縣

第十一區區長

王金洲

四四

河北高陽

財政局長

張樹齡

四四

河北清苑

主任秘書

董兆耆

五七

河北武清

劉振東

四二

河北武清

少珊
椿年
潞賓

億棠
志遠



職別	秘書	第一科	第二科	第三科	第四科	第五科	會計室	人事室	統計室	專員	視察
楊錫	郭恩澤	胡慎之	孫笑難	劉祖蔭	李攷堂	卞鍾英	李景梅	盛強	張雲	孟慶耀	馬際文
于飛	周家楨	李國鈞	趙春祥	邵志誠	張德昌						
別號	雨公		榮周			調源	景哲	逸孔	郁周	時綉	幹忱
年齡	四二	四一	四七	四四	三八	四一	四二	三九	四六	三三	四九
籍貫	河北豐潤	山東利津	河南中牟	河北蠡縣	河北正定	河北南樂	河北深縣	河北安平	遼寧海城	河北通縣	天津
備											



第四稅捐稽征處長	吳敬忠	信忱	六一	遼寧錦縣
第五稅捐稽征處長	武揚	商民	五〇	
第六稅捐稽征處長	國毓	海亭	四九	河北武邑
第七稅捐稽征處長	張涵	省三	三九	北平
第八稅捐稽征處長	許濟	航	四三	河北晉縣
碼頭稽征處長	陳恩	景三	五一	天津
地方建設費 征收辦事主任	路笑難			
教育局局長	郝任夫		四八	山東歷城
主任秘書	崔慰雲	仲明	三八	河北宛平
秘書	周貴祥	餘人	四九	河北清苑
秘書	李天貴	性全	五〇	山東泰安
第一科科長	梁源庭	芳齋	四一	山東堂邑
二	劉汝蒲	仲菖	五二	山東沂水
三	武增文	克家	三五	河北豐潤
四	安夢華		四三	河北贊皇
督學	楊恒	鍾秀	四一	察哈爾陽原
督學	馬晉恒			
會計室主任	施中律			

本局第三科長兼



職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統計室主任	汪祖惠	亞夫	四三	河北武清	
市立中學校長	趙文藻		四三	河北武清	
市立女中校長	何肇葆		四五	天津	
市立師範校長	鄧慶瀾		六五	天津	
市立商職校長	邵鐵漢		四八	天津	
人事室主任	王萬祥	子徵	三五	河北河間	
第一民教館長	閻儀三		三五	河北獻縣	
第二民教館長	崔文奎		五八	天津	
第三民教館長	曹文德		三三	陝西醴泉	
第四民教館長	劉繼良		三五	北平市	
第五民教館長	梁建正		三九	河北景縣	
第六民教館長	石瑩		三七	天津	
第七民教館長	宋博儒		三九	河北武清	
第八民教館長	蘇亭午		四六	河北威縣	
第九民教館長	侯建銘		四六	天津	
第十民教館長	王明德		四八	河北阜平	
市立第一圖書館長	王君石		五二	天津	
市立美術館長	劉子久		五七	天津	



市立第一體育場長	趙伯榮	三八	天津
市立第二體育場長	傅鏡如	五一	天津
市立第三體育場長	宋淑璋	三八	河北安次
社會局局長	胡夢華	四四	安徽績溪
主任秘書	張瑞南	三四	湖南岳陽
秘書	奚承圻	四二	北平
技正兼秘書	羅慕班	三七	廣東四會
工商管理科長	李菊田	三七	河北任邱
團體組訓科長	齊聯科	四〇	河北完縣
勞工行政科長	韓克敬	三七	河北任邱
糧食經濟科長	楊樂田	四六	河北武清
社會福利科長	張保福	三四	河南洛寧
出版登記科長	郎濟蒼	三七	北平
總務科長	陳嘉祥	三〇	河北文安
會計室主任	王建邦	三六	河北冀縣
會計室主任	劉瑞年	三六	湖北漢川
統計室主任	俞樹禮	四〇	河北武清
人事室主任	許叙典	四一	河北武強
合作室主任	陳飛景	四一	江蘇泰縣



專職
員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視察
員

社會服務處主任
導

劉泮珠	王雲魁	鄭士儒	鄭公權	焦野賢	李金鼎	高峻恆	王徵	胡南生	李鴻年	白錫琨	章俊卿	梁安	王功榮	方蘄	孫楚萍	于嘯仙	柴明德
	輝			一	子	銳	昭										
	五			民	彝	徵	呈										
	五二	三六	三六	四〇	三五	三二	三七	三八	四三	四一	三四	三五	四六			四五	
河北灤河	河北灤縣	遼寧瀋陽	河北武清	江蘇吳縣	河北定興	河北遵化	安徽績溪	天津	河北大興	安徽	河北豐潤	湖南瀏陽				河北清苑	



社會服務處副主任 侯鴻業 四七 山西榆次

度量衡檢定所所長 胡南生 四九 遼寧岫岩

救濟院院長 劉絳雲 二九 湖南

救濟院副院長 陳嗣晉 四九 遼寧岫岩

地政局局長 吳惠和 四二 河北鹽山

主任秘書 王逢源 四八 遼寧遼陽

秘書 姜鳳翔 五四 河北大興

張廷禹 三〇 遼寧錦縣

倪官盛 四七 遼寧綏中

總務科科長 宮玉書 三〇 遼寧遼陽

地籍科科長 李健 三五 陝西咸陽

地權科科長 姬治禹 四七 河北定興

會計室主任 黃文由 三六 福建閩候

統計室主任 葉兆堅 三六 安徽天長

人事室主任 康桐林 四二 遼寧新民

督導 袁熙綬 四七 河北玉田

技正 劉宗泉 三三 河北武清

契據專員 曹文彭 三四 安東省安東市

社會局技正兼



職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契據專員 屠潮 湖生 六一 浙江紹興

技正兼測量隊長 敖景文 靈章 六〇 北平 黑龍江大賚縣

土地登記處處長 孫剛 一平 三〇 河北豐潤

督導 張祿華 四〇 遼寧遼陽

督導 吳殿元 四一 遼寧遼陽

契據專員 劉家慶 三一 山東莒縣

衛生局長 陸滌寰 五一 遼寧

主任秘書 王志熹 四六 北平

秘書 馬柏馨 五七 河北大興

第一科科長 梁鄭章 三八 廣東南海 秘書兼

第二科科長 李蓮峯 五〇 河北深縣

第三科科長 胡進思 四〇 吉林敦化 科員暫代

第四科科長 金華圃 三六 北平

會計室主任 李承祐 三六

統計室主任 張印三 三六 河北

人事室主任 王之翊 三四 河北豐潤

技正 馮致英 三八 河北豐潤



技 正

張學德 趙易城 連璧

三二 山東新泰

醫 師

楊祖培 常應庚 夢仙

五〇 江蘇六合

第一衛生所長

馮致英

四二 河北冀縣

第二衛生所長

冀佩璋

四〇 山東益都

第三衛生所長

楊祖培

四八 遼北瞻榆

性病防治所長

馬龍光

五一 北平

衛生試驗所長

姚守平

四一 浙江紹興

衛生材料廠長

梁寶平

四八 廣東中山

市立第一醫院長

趙易城

五四 江蘇江浦

市立第二醫院長

徐鑄森

二九 山東恩縣

市立第三醫院長

孫丕貞

四一 福建福州

市立第四醫院長

劉紹武

二九 山東恩縣

傳染病醫院長

柯應燮

二九 山東恩縣

市立產院長

余韞珠

二九 山東恩縣

高級護士學校長

吳廷椿

二九 山東恩縣

市立牙科醫院長

冀佩璋

二九 山東恩縣

第二齒科醫院長

冀佩璋

二九 山東恩縣

技正兼兼第三牙醫院院長

兼第二牙醫院院長



專	副		技	視	人	統	會	材	溝	建	工	總	秘	主	工	職
員	工				事	計	計	料	渠	築	程	務	書	任	務	職
	程				室	室	室	科	科	科	科	科		秘	局	別
	師				主	主	主	科	科	科	科	科		書	局	別
			正	察	任	任	任	長	長	長	長	長		書	長	別

高	孫	周	韓	孟	馬	李	王	于	孟	薛	張	陳	白	劉	尹	魏	過	姓
雲	英	文	祖	世	致	成	克	連	昭	淦	汝	業	曾	毓	宗	亞	祖	名
程	崙	賢	培	熙	遠	春	寬	和	崧	生	楫	清	耀	琯	德	藩	源	
鵬	仲	斐	繩		承	蔭				麗	曉			調	子		基	別
飛	玉	卿	武		波	軒				江	鐘			笙	鈞		厚	號
四〇		四四	四七	三八	四五	三九	三五		四四	四二	四一	三四	三三	五〇	四〇	三八	四四	年齡
長	河北玉田	江蘇吳縣	天津	遼寧瀋陽	福建林森	河北新河	天津		山東利津	江蘇江陰	遼寧瀋陽	浙江紹興	河北固安	天津	河北灤縣	南京	江蘇無錫	籍貫

科員兼

備



考

會計室主任	第四科科长	第三科科长	第二科科长	第一科科长	秘主任秘書	公用局局長	下水道設計測量隊長	市立農場場長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八九主任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七主任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六主任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三四主任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二五主任	區工程處主任	技正兼第一主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孟劍閣	張志青	張萬英	李劭勛	齊爾恂	何士壘	王士達	王汝彬	張錫羊	周文賢	張祖頤	譚環	查良銘	徐晟	任藻辰	許有二	歐揚推	熊正琪
-----	-----	-----	-----	-----	-----	-----	-----	-----	-----	-----	----	-----	----	-----	-----	-----	-----

慎知
仲和
亦南
所安
雅哉

叔沛

省是

四七	三八	三五	三四	四七	四一	四二	三七	三八	五三	三六	五一	四九
天津	天津	山東歷城	雲南鹽興	天津	河北撫甯	天津	天津	浙江海甯	天津	湖南長沙	福建閩侯	江西南昌

本局技正兼

市府專員兼



職別	姓名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統計室主任	呂懋仁	宅安	三七	天津	
人事室主任	張虹君		四四	河北威縣	
專員	王芳				
	郝學勤	功輔	三五	河北武清	
	盧雄武		四二	天津	
	李毅		三四	山東泰安	
	徐品一		三八	遼寧黑山	
	霍蔭齡		三四	山東夏津	
技正	張秉愷		三八	天津市	局長兼
	張錫羊	苦軍			
視察兼汽車監理所長	丁壯		四〇	山東滕縣	局長兼
自來水廠副廠長	張錫芳	志遠	四一	河北豐潤	局長兼
汽車管理處處長	王芳				
汽車管理處處長	張錫羊				
電車管理處處長	謝稷忱		四四	四川三台	局長兼
電車管理處副處長	張秀亭		四一	河北灤縣	市府專員兼
運輸事務所所長	李漢元	西林	五二	湖北	
警察局局長	齊慶斌	若齋	四五	河北玉田	
副局長					



主任秘書

楊福保 石民 五七 天津

戴靜生 仲琴 三五 四川夾江

楊煥文 達夫 五一 江蘇泰興

王立杰 子豪 三九 河南

蘇謙誠 四〇 河北威縣

黃方 矩甫 四九 河北安次

齊岱 東嶽 四五 河北寧河

楊崇銘 丹書 五九 河北宛平

張錫藩 予良 四五 天津

蘇德凱 右元 四八 山東濟寧

蕭志純 三九 天津

王清漢 三五 河南孟縣

孫飛 翼侯 三九 山東歷城

蕭樸誠 躍南 三一 湖南湘鄉

戴靜生 三七 河北涿縣

馬玉彬 四五 湖北沔陽

曹松年 四八 安徽太平

王聘儒 三三 湖南湘鄉

李月 初

總務科科長
行政科科長
司法科科長
外事科科長
督察處處長
會計室主任
統計室主任
人事室主任
技正
專員

本局秘書兼



職別	專員	第一分局長	第二分局長	第三分局長	第四分局長	第五分局長	第六分局長	第七分局長	第八分局長	第九分局長	第十分局長	第十一分局長	第十二分局長	水上分局長	刑事警察隊長	深安警察隊長	警察學校教育長	消防總隊長
姓名	冀懋如	鄭國斌	鄭錫良	金輝	張培英	郝遇桂	孟昭培	賈翰臣	苗際霖	曾克述	韓桂樂	郭炳源	馮憑飛	佟相印	蕭志純	聶步飛	吳健吾	劉有綱
別號		邦文		煥然							耀川							子常
年齡	四一	四三	四四	四四	三四	三六	四〇	四三	四九	三九	三七	四二	三九	三〇			四四	四四
籍貫	河北完縣	河北臨榆	河北獻縣	北平	河北磁縣	天津市	天津市	天津	河北景縣	福建閩侯	天津市	北平	河北清苑	山東濰縣			河南信陽	天津
備																		

本局秘書兼



警察醫院院長	李秉質	文周	四七	天津	
清潔隊長	楊九金	國際平	四六	天津	
市訓團主任	杜建時	曹鍾麟	四〇	河北武清	市長兼
教育長	屈卓吾	中幹	四二	河北清宛	本府參事兼
副教育長	耿竹君	智濤	四〇	河北定縣	同
秘書長	曹爾驥	海琳	四三	河北武清	本府秘書兼
總務處處長	李伯馨	茨軒	四三	河北武清	
訓導處處長	賈秉謙			河北南宮	本府專員兼
畢業學員輔導處軍訓隊部處長	陳成一			河南虞城	本府人事處科長兼
會計室主任	潘宗禹				
天津市銀行總經理	袁紹瑜				
副理	譚仲仁				
襄理	董伯棠				
	章元械				
	孫謂占				
	常鳳灼				
會計主任	顧味儒				
天津市企業公司總經理					



職	經	協	會	人	文
			計	事	化
			主	室	會
			主	主	堂
別	理	理	任	任	任
姓	周	劉	賈	胡	王
名	維	夢	長	德	余
	垚	符	存	一	杞

別號
年齡
籍貫
備

本府主任秘書兼



八〇

上海图书馆藏书



9541 212 0001 2022B

考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初版

天津
叢刊

天津市
政
府
(全一册)



定價每册
元

著 作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編輯者 天津叢刊編輯委員會

出版者 天津市政府秘書處編譯室

承印者 天津市印刷所

發行者 天津市政府秘書處編譯室

經售處 天津市第十區中正路天

津市政府秘書處編譯室

代售處 本外埠各大書店

